



他是身體的頭，這身體就是教會。他是元始，是死人中首先復生的，好讓他在凡事上居首位。

歌羅西書1:18

陳中文◎著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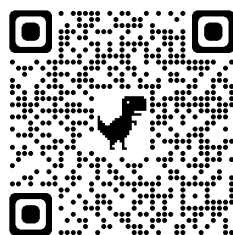
# 歌羅西書

---

陳中文



[www.ChineseBibleSchool.org](http://www.ChineseBibleSchool.org)



歡迎分享本書與本網站

2022 年 5 月初版

# 目錄

第一課	簡介	1
第二課	感謝與代禱	8
第三課	卓越非凡的基督	13
第四課	基督裡的豐盛	19
第五課	歌羅西異端	24
第六課	基督裡的新生命	28
第七課	奉主耶穌的名說話行事	33
第八課	勸勉與問安	38

# 第一課 簡介

## 一、歌羅西城

位於小亞細亞(即今日土耳其)境內的弗呂家地區，有一個美麗的山谷，萊克斯河(Lycus River)川流其間。在這區域內有三座著名的城市：歌羅西、老底嘉、希拉坡里，它們皆坐落於從以弗所通往幼發拉底河谷的大道上。老底嘉和希拉坡里中間隔著萊克斯河，兩城相隔約十公里。《歌羅西書》的結尾處也提到老底嘉和希拉坡里(西 4:13~16)。歌羅西則位於老底嘉的東南方，萊克斯河的上游，離革母山(Mt. Cadmus)約五公里，歌羅西是這三座城中最早的城市。根據歷史學家希羅多德(Herodotus)的記載，當波斯王薛西斯(Xerxes)及其軍隊於主前 480 年經過此區域時，歌羅西城即已存在。

以上三座城對於該地區的穩定與繁榮貢獻良多。該地區的草原肥沃，孕育出豐盛的羊群，不僅盛產羊毛，也出產羊毛衣物的染料。三座城市各有所長，歌羅西以出產一種紫色羊毛聞名。老底嘉是該地區的政治、金融中心。希拉坡里則是貿易大城，也是休閒中心，其中以藥草溫泉浴聞名。

歌羅西曾經是這三座城中最大、最繁榮的城市，然而當保羅撰寫《歌羅西書》時，它已沒落，成為微不足道的小城。歌羅西的沒落乃由於貿易路線轉移至臨近的老底嘉，此消彼長完全是歌羅西缺乏經貿所致。

歌羅西由猶太人和外邦人組成，在安提阿古大帝(Antiochus the Great)執政期間(主前 223-187 年)，約有 2,000 個猶太家庭從米索不達米亞和巴比倫遷往此地。據神學家威廉·巴克萊的估計，猶太人於主後 62 年，在此地的人口成長約達五萬人(William Barclay, *Letters to the Philippians, Colossians and Thessalonians*, 93)。這城裡的外邦人敬拜天使，他們甚至相信天使長米迦勒在大洪水時出現，拯救了城裡的居民。

從《歌羅西書》內文推測，保羅從未造訪歌羅西(西 1:4, 7~8; 2:1)。保羅在以弗所三年的傳道期間，福音遍及亞細亞整個地區(徒 19:10, 26)，位於以弗所東方 190 公里處的歌羅西也蒙受其利。歌羅西教會可能是以巴弗建立的(西 1:7; 4:12)。

## 二、作者

《歌羅西書》的作者是使徒保羅。在書信的開頭和結尾（西 1:1； 4:18）皆明白指出保羅是作者。

### 三、寫作日期

《歌羅西書》是保羅坐監時筆下重要著作之一（西 4:3, 10, 18），其與《以弗所書》、《腓立比書》、《腓利門書》並列為保羅的四封「獄中書信」。一般認為這些書信是第一次保羅被囚在羅馬時所撰寫的（徒 28:14~31），因此《歌羅西書》的寫作日期約在主後 62 或 63 年。

### 四、關鍵字

英文 all，《聖經和合本》譯為「萬有」（4 次）、「凡事」（5 次）、「一切」（16 次）。以歌羅西書 1:17~19 為例，保羅說：「他（基督）在萬有之先；萬有也靠他而立。他也是教會全體之首。他是元始，是從死裏首先復生的，使他可以在凡事上居首位。因為父喜歡叫一切的豐盛在他裏面居住。」歌羅西書的關鍵字——「萬有」、「凡事」、「一切」，在這一段經文中，頻頻出現。

### 五、關鍵經節

《歌羅西書》 1:18； 1:23； 2:9, 12, 14, 16； 3:2, 16, 17； 4:5

- 「他也是教會全體之首。他是元始，是從死裏首先復生的，使他可以在凡事上居首位。」（1:18）此經文明白指出基督的卓越非凡，他在凡事上居首位，沒有任何人、事、物能超越基督。任何貶低基督的神性與卓越性的人為理論與學說皆當揚棄。
- 「只要你們在所信的道上恆心，根基穩固，堅定不移，不致被引動失去福音的盼望。這福音就是你們所聽過的，也是傳與普天下萬人聽的，我——保羅也作了這福音的執事。」（1:23）保羅鼓勵歌羅西信徒堅守所信的道，亦即堅守所信的福音，穩固根基，堅定不移，才不致失去福音的盼望，亦即永生的盼望。
- 「因為神本性一切的豐盛都有形有體地居住在基督裏面。」（2:9）若我們想認識父神，唯有透過神的兒子基督，因為神完美豐盛的神性都居住在耶穌基督道成肉身之中。他降

世為人，度過完美無瑕的一生，最後被釘死在十字架上，成了世人完美的贖罪祭。我們透過耶穌，即可認識這位聖潔慈愛的神。耶穌也成了基督徒的榜樣，願意的人都能跟隨他的腳蹤行，堅定地邁向永生之路。

- 「你們既受洗與他一同埋葬，也就在此與他一同復活，都因信那叫他從死裏復活神的功用。」(2:12) 正如耶穌經歷了死、埋葬和復活，洗禮乃表明與耶穌同死、同埋葬、同復活。受洗得救是本乎恩，也因著信，是神所賜的，並非是出於人的行為(弗 2:8,9)，乃是由於神的作為(the working of God)。這一經節表明洗禮是一種埋葬(參照：羅 6:3~5)，顯示洗禮是全身浸入水中；藉由洗禮歸入基督耶穌是出於神的作為，顯示洗禮是神救贖計畫中重要的一環。
- 「又塗抹了在律例上所寫、攻擊我們、有礙於我們的字據，把它撤去，釘在十字架上。」(2:14) 所謂「律例」、「字據」皆是指摩西律法而言。舊約的律法已經被撤去，與耶穌同釘十字架，表示它不再有效，取而代之的是新約基督的律法。
- 「所以，不拘在飲食上，或節期、月朔、安息日都不可讓人論斷你們。」(2:16) 基督徒不需遵守摩西律法規定的飲食條例、節期、月朔、安息日。以弗所書 2:14~16 亦曉諭我們不需遵守記載在摩西律法上的規條，這經文說：「因他使我們和睦，將兩下合而為一，拆毀了中間隔斷的牆；而且以自己的身體廢掉冤仇，就是那記在律法上的規條，為要將兩下藉着自己造成一個新人，如此便成就了和睦。既在十字架上滅了冤仇，便藉這十字架使兩下歸為一體，與神和好了。」
- 「你們要思念上面的事，不要思念地上的事。」(3:2) 上面的事，亦即屬靈的事攸關重要。為什麼不要思念與掛慮地上的事呢？因為它們是短暫的，且容易成為永生的絆腳石。願我們時常提醒自己，莫讓屬世的憂慮或宴樂纏繞我們的心思意念，以致阻礙了屬靈的成長。
- 「當用各樣的智慧，把基督的道理豐豐富富地存在心裏，用詩章、頌詞、靈歌，彼此教導，互相勸戒，心被恩感，歌頌神。」(3:16) 如何將基督的道理豐豐富富地住在我們心裡？這一經節提供的方法是：以詩章、頌詞、靈歌來彼此教導，互相勸戒，感謝，歌頌神。保羅在以弗所書 5:19 亦曉諭我們：「當用詩章、頌詞、靈歌彼此對說，口唱心和地讚美主。」
- 「無論做甚麼，或說話或行事，都要奉主耶穌的名，藉着他感謝父神。」(3:17) 以弗所書 5:20，聖經說：「凡事要奉我們主耶穌基督的名常常感謝父神。」基督徒的言行舉止

都要「奉主耶穌的名」，也就是藉著主耶穌的權柄，遵照耶穌的吩咐去行，包括向父神的禱告與感謝。

- 「你們要愛惜光陰，用智慧與外人交往。」(4:5) 以弗所書 5:16 也說：「要愛惜光陰，因為現今的世代邪惡。」生命如同一片雲霧，轉瞬之間即消逝無蹤(雅 4:14)，因此要愛惜光陰。當用屬神的智慧與非基督徒交往，在這邪惡世代裡作光、作鹽，使世人看見我們的好榜樣，將榮耀歸給天上的神(太 5:16)。

保羅所撰寫的《歌羅西書》和《以弗所書》有許多共通之處，兩書堪稱「姐妹之作」。兩者之間的主旨相似，但強調的重點不同。《歌羅西書》的重點在於「教會的元首——基督」，《以弗所書》的重點則在於「基督的身體——教會」。

## 六、主旨

保羅離開亞細亞之後，異端入侵歌羅西教會。這些「歌羅西異端」(Colossian Heresy)的主張如下：

1. 世人理學——否認基督豐盛的神性(2:8)
2. 猶太禮儀——強調割禮、食物戒律，恪守傳統節期(2:11, 16)
3. 敬拜天使——不持定基督為元首(2:18~19)
4. 苦行禁慾——苦待己身以克制情慾(2:20~23)

保羅以基督的卓越非凡駁斥異端學說，「他也是教會全體之首。他是元始，是從死裡首先復生的，使他可以在凡事上居首位。」(1:18)「首位」(preeminence)來自希臘文 *prōteuō*，涵義是「排第一、居首位」。因此基督凡事居首位。

以弗所書 1:19~23 也提到這位凡事居首位的基督，經文說：

「……他向我們這信的人所顯的能力是何等浩大，就是照他在基督身上所運行的大能大力，使他從死裏復活，叫他在天上坐在自己的右邊，遠超過一切執政的、掌權的、有能的、主治的，和一切有名的；不但是今世的，連來世的也都超過了。又將萬有服在他的腳下，使他為教會作萬有之首。教會是他的身體，是那充滿萬有者所充滿的。」

耶穌從死裡復活後升天，已坐在父神的右邊。「右邊」乃代表權柄。基督擁有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太 28:18)，他凡事居首位，其權能超越一切，包括現在和未來的一切，故以弗



所書 1:21 說：「（基督）遠超過一切執政的、掌權的、有能的、主治的，和一切有名的；不但是今世的，連來世的也都超過了。」正因為耶穌凡事居首位，擁有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是萬王之萬、萬主之主，所以我們當凡事尊主為聖，依照他的旨意而行。

接下來，我們要介紹《歌羅西書》的綱要，以了解整卷書的內容。

## 《歌羅西書》綱要

### 一、信首的問候、感謝與禱告 (1:1~14)

(一) 保羅的問候 (1:1~2)

(二) 保羅的感謝 (1:3~8)

(三) 保羅的禱告 (1:9~14)

### 二、論述基督居首位 (1:15~23)

(一) 在創世方面 (1:15~17)

基督是那不能看見之神的形像，他是首生的，在一切被造的以先。宇宙萬物都是他創造的，且萬有都靠他而立。

(二) 在救贖方面 (1:18~23)

他是教會全體之首，是元始，是從死裡首先復生的，使他可以在凡事上居首位。此外，一切的豐盛都在基督裡面居住，在他裡面萬有都與神和好。歌羅西的聖徒也是藉著基督的死，與神和好。

### 三、保羅為教會勞苦 (1:24~2:7)

(一) 保羅的事奉 (1:24~29)

保羅為歌羅西聖徒勞苦倒覺歡樂。他盡忠職守，揭示神的奧祕，又勸戒、教導人，目的是要把各人在基督裡完完全全地引到神面前。

## (二) 保羅的掛念 (2:1~7)

保羅關切歌羅西和其他地方教會的聖徒，為他們盡心竭力，使他們知道神的奧祕，扎根成長，信心堅固。

## 四、防備「歌羅西異端」 (2:8~23)

### (一) 防備世人理學的引誘 (2:8~10)

保羅警戒聖徒應當防備世人的理學和虛空的妄言，且當揚棄不是來自基督的教義。保羅願聖徒知道神本性的一切豐盛，都有形有體的居住在基督裡面。基督是道成肉身，他是百分之百的人，也是百分之百的神。聖徒若在基督裡便能得著豐盛的生命。

### (二) 防備猶太禮儀的教導 (2:11~17)

基督已塗抹了在律例上所寫的字據，把它撤去，釘在十字架上，新約的聖徒不需遵守舊約中的律例、規條，因此不要讓人論斷在飲食方面，或節期、月朔、安息日等方面的事。

### (三) 防備敬拜天使的虛偽 (2:18~19)

有人故作謙虛，敬拜天使。外表謙虛，其實內心自大，不持定元首基督。然而教會各肢體唯有與元首聯合，教會才能成長茁壯。

### (四) 防備苦行禁慾的荒謬 (2:20~23)

既然信徒已經與基督同死，脫離世界，就沒必要拘守世俗之不可拿、不可嘗、不可摸的規條。這些故作謙卑，苦待己身之事，其實在克制肉體的情慾上是毫無功效的。

## 五、實踐基督徒的新生活 (3:1~4:6)

### (一) 當思念上面的事 (3:1~4)

基督徒當建立生命中的優先次序，屬靈的事重於屬世的事。

### (二) 當脫去舊人 (3:5~9)

基督徒當治死地上的肢體，包括淫亂、污穢、邪情、惡慾，和貪婪，並棄絕惱恨、忿怒、惡毒、毀謗，並口中污穢的言語。

### (三) 當穿上新人 (3:10~17)

基督徒當照著神的形象漸漸更新，充分認識主。穿上基督的品性，亦即存著憐憫、恩慈、謙虛、溫柔、忍耐、饒恕的心。把基督的道理豐豐富富的存在心裡，彼此教導，互相勸戒，懷著感恩的心歌頌神。凡事都要奉主耶穌的名，藉著他感謝父神。

(四) 當盡本分 (3:18~4:1)

論及夫妻、父子、主僕的相處之道，保羅勉勵妻子當順服丈夫，丈夫當愛妻子，兒女當聽從父母，父親莫惹兒女的氣，僕人當聽從主人，主人當公平合理對待僕人。

(五) 當愛惜光陰 (4:2~6)

## 六、信尾的問安與祝福 (4:7~14)

(一) 保羅舉薦同工 (4:7~9)

保羅表明將打發兩位忠心的弟兄——推基古與阿尼西母，前往歌羅西以傳達信息。

(二) 保羅的朋友問候聖徒 (4:10~14)

亞里達古、巴拿巴的表弟馬可、耶數、以巴弗、路加、底馬均向歌羅西教會問安。

## 七、結語 (4:15~18)

(一) 向老底嘉的弟兄和寧法與她家裏的教會問安 (4:15)

(二) 吩咐歌羅西信徒與老底嘉教會交換書信 (4:16)

(三) 勉勵亞基布忠於從主所受的職分 (4:17)

(四) 親筆問安 (4:18)

## 第二課 感謝與代禱

### 一、問候（歌羅西書 1:1~2）

保羅在書信的開端以「奉神旨意，作基督耶穌使徒的保羅」樹立權威（西 1:1）。他的職分並非自行任命，乃是「奉神旨意」。這開頭的簡介意義非凡，保羅成為基督徒之前篤信猶太教，極力逼迫、殘害神的教會，以致許多信徒懷疑其使徒的身分。蒙揀選之後，他常常為其使徒的角色辯護（林前 15:8~10；林後 12:11~12；加 1:11~2:14）。

雖然保羅提及提摩太，然而提摩太並不是共同作者，而是一起向收件人問候的信徒。提摩太是參與保羅第二次和第三次傳教之旅的一位年輕有為的同工，其母親是猶太人，父親是希臘人（徒 16:1）。提摩太名聲卓越，深受路司得和以哥念教會的稱讚（徒 16:2）。

提摩太從小就明白聖經（提後 3:15），顯然是他外祖母羅以和母親友妮基教導有方（提後 1:5）。他是忠實的信徒，待保羅如父親一般（腓 2:22），而保羅也視他為屬靈的「真兒子」（提前 1:2）。他深受保羅的信賴，成為保羅器重的使者，奉差遣到腓立比教會及哥林多教會傳遞信息（腓 2:19；林前 4:17）。保羅提醒哥林多信徒不可藐視提摩太（林前 16:11），也吩咐提摩太「不可叫人小看你年輕，總要在言語、行為、愛心、信心、清潔上，都作信徒的榜樣。」（提前 4:12）

《歌羅西書》的收件人是歌羅西的「聖徒」與在基督裡忠心的弟兄（西 1:2）。「聖徒」（希臘文 *hagios*）其意義為「成聖」、「分別為聖」，因此聖徒是從罪中被分別出來獻給神的人。「聖潔」是神的特質之一，神也期望聖徒要聖潔（利 11:44~45；19:2）。使徒彼得鼓勵聖徒說：「那召你們的既是聖潔，你們在一切所行的事上也要聖潔。因為經上記着說：『你們要聖潔，因為我是聖潔的。』」（彼前 1:15~16）然而「聖徒」並非意謂不犯罪，例如哥林多教會受困於許多屬靈上的罪，但保羅寫信給他們時，仍稱他們為「聖徒」（林前 1:2）。當聖徒犯罪時，只要及時悔改並尋求神的饒恕，其罪就能被基督的寶血洗淨（約一 1:7~9）。

歌羅西聖徒與忠心的弟兄是「在基督裡」。「在基督裡」是與基督聯合一體。如何能在基督裡呢？我們透過受洗歸入基督（加 3:27），在死、埋葬與復活的形狀上與基督聯合（羅 6:3~5），成了基督的身體（林前 12:13）。在基督裡有救恩、有永生、有天上各樣屬靈的福氣（提後 2:10；約一 5:11；弗 1:3）。在基督裡就不定罪（羅 8:1），且在基督裡死了的人將得享安息，不再勞苦（啟 14:13）。在基督裡，真是好的無比！

「恩惠、平安」是保羅書信常用的問候語。「恩惠」(grace)或譯「恩典」，是神的恩寵，原本是人不配得的。它無法倚靠自己獲得，反而是神白白賜予。恩惠是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藉由神的愛子賜下(羅 5:8)。父神如此地愛世人，甚至差遣其獨生愛子來到世上，在十字架上，為我們的罪獻上贖罪祭。神的恩典，何等寶貴！神的愛，何等高深！真正的「平安」必須建立在與神美好的關係上。罪惡使人與神隔絕(賽 59:1~2)，所幸和平的君——主耶穌基督，藉其在十字架上的犧牲，締造了和平，使世人與神再度和好(弗 2:14~16《新譯本》)。

這些恩惠、平安的福氣乃從父神而來。新約聖經啟示父神是「賜諸般恩典的神」(彼前 5:10)，也是「賜平安的神」(來 13:20)。祂藉由愛子耶穌基督，將恩典臨到眾人。願意的人都能藉著洗禮進入基督裡，享受父神所賜的平安。

## 二、感謝(歌羅西書 1:3~8)

保羅為歌羅西聖徒感謝神，也常常為他們禱告(西 1:3)。保羅所感謝的神是「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父」，如此高舉了耶穌基督在父神救贖計畫中的角色。耶穌是神的兒子，因此「神本性一切的豐盛，都有形有體的居住在基督裡面。」(西 2:9)他道成肉身，住在人中間，應驗了以賽亞先知預言童女馬利亞懷孕生下耶穌，其希伯來文的名字為「以馬內利」——「神與我們同在」(賽 7:14；太 1:23)。他戰勝死亡，成為慈悲忠信的大祭司，為人的罪獻上挽回祭(來 2:14~18)，因此「我們只管坦然無懼的來到施恩的寶座前，為要得憐恤，蒙恩惠，作隨時的幫助。」(來 4:16) 保羅不僅感謝神，也常常為他們禱告。聖經教導我們當不住地禱告(帖前 5:17)，彼此代禱，願神所賜出人意外的平安常常保守忠心僕人的心懷意念!(腓 4:7)！

保羅因聽見歌羅西聖徒的兩件美事而感謝神：(1) 在基督耶穌裡的信心；(2) 向眾聖徒的愛心(西 1:4)。首先，信心不是憑感覺，而是來自於神的啟示(羅 10:17)。其次，信心必須藉著行為才能表現出來(雅 2:17~18)。歌羅西聖徒也表現出「向眾聖徒的愛心」。弟兄姐妹當以愛心互相服事(加 5:13)，使徒保羅提醒聖徒：「凡事都不可虧欠人，惟有彼此相愛要常以為虧欠；因為愛人的，就完全了律法。」(羅 13:8)「愛心」(希臘文 *agapē*) 是種無私、堅定不移、犧牲奉獻的愛。父神和愛子耶穌是 *agapē* 的最佳典範(約 3:16；羅 5:8)，「主為我們捨命，我們從此就知道何為愛；我們也當為弟兄捨命。」(約一 3:16) 主耶穌以行動教導我們何為愛，故我們也要以行動表現對弟兄姐妹的愛。

激發聖徒向前的動力來自於「盼望」(西 1:5)。這盼望不是屬地的，乃是「天上的盼望」，亦即不能朽壞、不能玷污、不能衰殘之天上的基業(彼前 1:3~4)。屬天的盼望是屬靈的磁石，吸引聖徒的心思意念(西 3:1~2；太 6:19~21)。歌羅西聖徒是從「福音真理的道上」聽見這

盼望，這盼望又稱為「福音的盼望」（西 1:23）。「福音」是神的大能，能救一切相信的人（羅 1:16），因此凡順服福音，聽從真理的人，就能使靈魂得救，而擁有存留在天上的盼望。

福音不僅傳到歌羅西，也傳到普天之下（西 1:6），誠如基督的預言（太 24:14），也是基督賜給門徒的大使命（可 16:15），保羅也為此作了這福音的執事（西 1:23）。保羅以「結果、增長」比喻福音的興旺。如何使福音結果、增長？耶穌的真葡萄樹與枝子的比喻可闡明這要點（約 15:1~10）。比喻裡的真葡萄樹代表耶穌，枝子代表門徒。結果子的枝子（門徒）具有下列特徵：

1. 結果子的枝子常在基督裡面（約 15:5）
2. 結果子的枝子將基督的話存在心裡（約 15:7）
3. 結果子的枝子遵守基督的命令（約 15:10）

基督徒應在哪些方面結果子？

1. 屬靈的生命（加 5:22~23）
2. 屬靈的事奉（西 1:10）
3. 屬靈的敬虔（太 3:8）

歌羅西教會「聽見福音真知道神恩惠的日子」（西 1:6）。換言之，歌羅西教會「因著真理確實認識了神的恩典」（《新譯本》）。「真知道」或「確實認識」的希臘文 *epiginōskō* 由兩個希臘字組成：*epi*（在上面）、*ginōskō*（知道、認識），其意義為「確實知道」、「完全瞭解」、「正確認識」。歌羅西聖徒因著福音的真理而確實知道、完全瞭解、正確認識神的恩典。同樣地，現今每位基督徒亦能藉由學習真理的道而完全認識神的恩典。

歌羅西聖徒從以巴弗那裡學習真理的福音（西 1:7）。因此，歌羅西教會的建立，以巴弗功不可沒。保羅如何稱呼以巴弗這位主內弟兄？

1. 他是與保羅一同事奉主的僕人（fellow servant）。
2. 他是基督忠心的執事（faithful minister）。「執事」（希臘文 *diakonos*）的涵義是「為主人執行命令的人」，例如國王的侍從（太 22:13）和迦拿婚宴中的用人（約 2:5）皆是「執事」（希臘文 *diakonos*）。

「執事」一詞在教會中有兩種用法：

- (1) 「執事」是為主服事的僕人之通稱（林前 3:5）。
- (2) 「執事」是教會裡的職任之一（腓 1:1）。

要勝任教會「執事」一職，必須符合提摩太前書 3:8~13 所列的資格。

3. 他是一同坐監的囚犯（門 1:23）。

4. 他是一位報喜的信差（西 1:8）。

以巴弗把歌羅西聖徒「在聖靈裡的愛心」《新譯本》向保羅與提摩太報告（西 1:8）。什麼是「聖靈裡的愛心」？從上下文推測，「聖靈裡的愛心」是指受聖靈啟示的福音所激發出來的愛心。保羅已指明他們因福音而結果、增長（6 節），這福音是從以巴弗那裡學來的（7 節）。他們因福音而激發出愛心，亦即「聖靈裡的愛心」（8 節），也表現在眾聖徒身上（4 節）。

### 三、代禱（歌羅西書 1:9~14）

自從保羅從以巴弗的口中得知歌羅西聖徒所存的愛心之後，就不住地為他們禱告，期盼他們在屬靈的智慧悟性上「滿心知道神的旨意」（西 1:9）。「知道」（knowledge）之希臘文 *epignōsis*，意義為「真知識」（羅 10:2）。「滿心知道神的旨意」的意義是：充滿神旨意的真知識（filled with the knowledge of His will）。人間理學並非真知識，從神而來的屬靈知識才是真知識。願我們在屬靈的智慧與悟性上，「充分明白神的旨意」《新譯本》。如何著手呢？首先從敬畏神開始（箴言 1:7），其次努力學習神的道（徒 17:11），最後讓神的道引領我們走義路（詩 119:105）。

「行走義路」亦即「行事為人對得起主」（walk worthy of the Lord；西 1:10）；行事為人與蒙召的恩相稱（弗 4:1）；行事為人與基督的福音相稱（腓 1:27）。基督徒的行事為人為何必須對得起主？目的是為了（1）凡事蒙神喜悅，（2）在一切善事上結果子，（3）更加認識神《新譯本》（參照：彼後 3:18）。

神榮耀的權能使我們力上加力，無所不能（西 1:11），如保羅所言：「我靠着那加給我力量的，凡事都能做。」（腓 4:13）從神而來的力量，使我們面對困難時，不灰心，不喪膽，反而帶著喜樂的心，凡事忍耐寬容。「忍耐」（希臘文 *hupomonē*）有「堅定不移」之意。它不是消極等待，乃是積極面對，「知道患難產生忍耐，忍耐產生毅力，毅力產生盼望。」（羅 5:3~4《新譯本》）。「寬容」（希臘文 *makrothumia*）意謂「恆久忍耐」，不以惡報惡，反而以善寬待。為什麼要以喜樂的心忍耐寬容？雅各為我們解答了這個問題，他說：「我的弟兄們，你們落在百般試煉中，都要以為大喜樂；因為知道你們的信心經過試驗，就生忍耐。但忍耐也當成功，使你們成全、完備，毫無缺欠。」（雅 1:2~4）

感謝父神藉由耶穌基督賜下救恩，使我們「有資格分享聖徒在光明中的基業。」（西 1:12 《新譯本》）。「基業」相當於「存在天上的盼望」（1:5）。「基業」一詞帶有寫實的意義，取材自舊約中神賜給以色列人的應許之地。在經過一番磨練之後，以色列人終於進入迦南地，得到神應許他們的「基業」。今天的基督徒也是「神的以色列民」（加 6:16），藉著神榮耀的大能，父神已經使我們有資格進入光明國度裡的屬靈應許之地。

歌羅西書 1:13 說：「他救了我們脫離黑暗的權勢，把我們遷到他愛子的國裏。」這經節中的「救了」與「遷到」皆是過去式動詞，表示這些事都已經發生了。聖徒之所以有資格分享光明中的基業，是因為他們已經被遷到耶穌的光明國度裡了。這經節清楚顯示基督的國（神的國）在使徒時代已經存在了（參照：啟 1:9；來 12:28）。事實上，神的國已在耶穌復活升天後的第一個五旬節，大有能力地降臨了（可 9:1；路 24:49；徒 1:5, 8；2:4）。那一天約有三千人受洗進入神的國（徒 2:41）。神的國就是基督的教會，因為經文說：「主將得救的人，天天加給教會。」（徒 2:47 《新譯本》）。因此得救的人是在教會裡，亦即在基督的國裡（西 1:13）。

歌羅西書 1:14 說：「我們在愛子裡得蒙救贖，罪過得以赦免。」在「愛子裡」就是在基督的身體（教會）裡（18 節《新譯本》）。「救贖」的涵義是：付清贖價而得以被釋放，如同奴隸償還贖價以贖回自由之身。基督徒是以重價買來的（林前 6:20），這貴重的贖價就是基督的寶血（彼前 1:18~19）。「罪過得以赦免」與「得蒙救贖」皆是得救的意思。相同的用語也出現在使徒行傳 2:38，人必須悔改並受洗才能使罪得赦。

在歌羅西書 1:13~14 裡，保羅已經闡明基督的國和基督裡的救贖。除他以外，別無拯救（徒 4:12）。除他以外，也沒有真正屬靈的智慧與知識，因為「一切智慧和知識的寶庫都蘊藏在基督裡面。」（西 2:3 《新譯本》）



## 第三課 卓越非凡的基督

《歌羅西書》是聖經中闡述基督居首位最深入的一卷書，尤其在 1:15~29 裡，基督卓越非凡的特性一覽無遺。他是造物主，他是救贖主，他是教會的頭。只有在他裡面才有救恩，只有在他裡面才有屬靈的福氣，也只有在他裡面才有永生的盼望。論到基督的卓越非凡，讓我們先確立基督的神性。

### 一、基督是造物主（歌羅西書 1:15~17）

保羅提出四項論點論述基督就是神。

- (一) 基督是那看不見之神的像（西 1:15）。神是個靈（約 4:24），肉眼無法看見，故「從來沒有人看見神」（約 1:18）。對人而言，無法看見之物是抽象而不真實的，然而看不見之物不僅存在，而且是永恆的。保羅說：「原來我們不是顧念所見的，乃是顧念所不見的；因為所見的是暫時的，所不見的是永遠的。」（林後 4:18）肉眼雖看不見，但信心能使我們看見未見之事（來 11:1）。信心不是憑空想像，而是基於事實。這事實是：耶穌道成肉身，住在我們中間（約 1:14），將神表明出來（約 1:18）。耶穌如何將神表明出來呢？從腓力和耶穌的對話可得知耶穌乃是藉其所說的話和所行的神蹟，將神表明出來（約 14:8~11）。
- (二) 基督是首生的（西 1:15）。「首生的」（firstborn）並非是指第一個受造物，因為聖經已闡明耶穌是造物主，而非受造物（約 1:1~3；西 1:16）。「首生的」代表其卓越的地位，例如詩篇 89:27 說：「我也要立他為長子，為世上最高的君王。」又如以色列家的長子地位，享有加倍的尊榮與特權。這正是《歌羅西書》不斷強調耶穌凡事居首位的要點。
- (三) 基督是天地萬物的造物主（西 1:16）。所有能看見的、不能看見的、天上的、地上的，以及一切有權勢的，都是藉著他創造的。他不僅創造物質世界中的物體，也創造非物質世界裡的靈體。誠如希伯來書 3:3 所言，「建造房屋的比房屋更尊榮」，基督的尊榮比所有受造之物更勝一籌。萬物都是藉著耶穌造的，也是「為他造的」。我們都是耶穌造的，也是為他而造的。因此，我們活在世上的目的就是榮耀神（林前 6:20；10:31；賽 43:7）和服事主（約 12:26）。服事主必須專心一致，我們不能同時事奉神，又事奉瑪門（財利）（太 6:24）。

(四) 基督「在萬有之先」(西 1:17), 「在一切被造的以先」(15 節)。基督是昔在、今在、永在的神, 在創造萬物之前即已存在。他曾向猶太人宣稱: 「還沒有亞伯拉罕就有了我」(約 8:58)。因此, 保羅的記載與耶穌的宣稱彼此協調一致。除此之外, 「萬有也靠他而立」(西 1:17)。耶穌「用他權能的命令托住萬有」(來 1:3), 使大地規律運行, 萬物生生不息, 直到主耶穌再臨, 所有的有形質之物被烈火銷化為止(彼後 3:10)。

## 二、基督是救贖主(歌羅西書 1:18~23)

凡事居首位的基督, 不只顯示在萬物的創造, 也顯示在靈魂的救贖。保羅提及在人類的救恩中, 基督扮演舉足輕重的角色, 「使他可以在凡事上居首位。」(西 1:18)

(一) 「他是身體的頭 這身體就是教會。」《新譯本》耶穌在世曾應許建立他的教會(太 16:18); 在主耶穌復活升天後的第一個五旬節, 教會已經建立完成(徒 2:47)。教會是基督的身體(弗 1:23), 基督是教會的頭。腦是人體的總司令, 掌管人類生命活動不可或缺的器官。保羅以人體和腦彼此之間的關係, 比喻基督徒與基督的關係。基督徒必須服從教會的總司令——基督, 無論做什麼, 都要奉主耶穌的名(西 3:17), 依照基督所授予的權柄而行。

(二) 「他是元始」。「元始」(希臘文 *archē*) 的涵義是「根源」(參照: 啟 3:14 《新譯本》)。耶穌是教會的根源, 因為他建立了教會。耶穌是萬物的根源, 也是教會的創始者, 因此他有權柄主宰萬物, 管轄教會。

(三) 他「是從死裏首先復生的」。雖然新約聖經記載一些死人復活的神蹟, 例如拉撒路、睚魯的女兒以及耶穌在十字架斷氣時, 在墳墓中的許多聖徒, 然而耶穌是第一個從死裡復活後, 即不再死亡的人。約翰在拔摩島時, 耶穌對他說: 「不要懼怕! 我是首先的, 我是末後的, 又是那存活的; 我曾死過, 現在又活了, 直活到永永遠遠; 並且拿着死亡和陰間的鑰匙。」(啟 1:17~18) 因此「成為睡了之人初熟的果子」(林前 15:20), 「初熟的果子」的涵義是「第一次收成」。耶穌復活是睡了的人(死人)的第一次收成, 表示基督再臨時將會有第二次收成。保羅解釋說: 「但各人是按着自己的次序復活: 初熟的果子是基督; 以後, 在他來的時候, 是那些屬基督的。」(林前 15:23) 這經文的涵義是耶穌基督是復活的初熟果子(第一次收成), 當他再臨時, 基督徒會是復活的第二批果子(第二次收成)。故復活的次序: 首先是基督(*firstfruits*), 然後是基督徒(*secondfruits*)。

在神的救贖計畫中，有必要讓所有的豐盛都住在愛子裡面（西 1:19）。道成肉身的耶穌具備神一切豐盛的神性，「充充滿滿的有恩典有真理」（約 1:14），是為了使萬物都與自己和好（西 1:20）。耶穌是百分之百的神，又是百分之百的人，如此才能成為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的罪孽（約 1:29）。

神藉著耶穌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成就了和平（西 1:20）。「成就了和平」（reconcile）的涵義是：和好如初，使絕裂的情況回復到以往融洽合一的關係（林後 5:17~20）。罪使人與神隔絕（賽 59:2），因此神的忿怒顯明在一切不敬虔的人身上（羅 1:18）。但藉著基督的寶血，除去了阻隔在人與神中間的罪而稱義，因而免去了神的忿怒，得與神再度和好（羅 5:9~11）。耶穌的犧牲使無論地上的或天上的萬有都與自己和好了（西 1:20；參照：弗 1:10）。

歌羅西的聖徒在尚未成為基督徒之前的屬靈狀況是「與神隔絕」（西 1:21）。保羅在以弗所書 2:11~13 一一描述這些與神隔絕的人：

1. 屬靈上未受割禮的外邦人（11 節）。
2. 與基督無關（12 節）。
3. 屬靈上非以色列國民（12 節）。
4. 應許諸約上的局外人（12 節）。
5. 在世上沒有指望、沒有神的人（12 節）。
6. 遠離神的人（13 節）。

屬靈與神隔絕的人「……心思上與他（神）為敵，行為邪惡」（西 1:21《新譯本》）。無論是內心的思念或外在的行動，都與神作對。箴言 23:7 說：「因為他心怎樣思量，他為人就是怎樣。」心思決定我們的為人處事，我們當謹慎察驗我們的心思意念。

如今他們藉著基督的肉身受死，已經與神和好了（西 1:22）。以弗所書 2:13~16 清楚詮釋與神和好的過程：

1. 在耶穌基督裡的人是靠著基督的血，得以與神親近（13 節）。
2. 基督以自己的身體拆毀了中間隔斷的牆，使猶太人與外邦人合而為一（14 節）。
3. 基督以自己的身體廢掉「冤仇」，亦即「律法的規條」，使得猶太人和外邦人在他裡面成為一個新人（15 節）。
4. 「冤仇」既已消滅，猶太人和外邦人就歸於「一體」（基督屬靈的身體，亦即教會），而與神和好了（16 節）。

基督肉身受死是為了將聖潔、無瑕疵、無可責備的人，引到自己面前（西 1:22）。以弗所書 5:26~27 曉諭我們基督「要用水藉着道把教會洗淨，成為聖潔，可以獻給自己，作個榮

耀的教會，毫無玷污、皺紋等類的病，乃是聖潔沒有瑕疵的。」神期盼聖徒在一切事上力求聖潔，因為那召我們的神是聖潔的，他期望聖徒也是聖潔的（彼前 1:14~16）。基督再臨時，將以新郎的身分迎娶聖潔、無瑕疵的新娘。啟示錄 19:7~8 勉勵亞細亞的七個教會未雨綢繆，妥善預備基督降臨的日子，聖經說：「我們要歡喜快樂，將榮耀歸給他。因為，羔羊婚娶的時候到了；新婦也自己預備好了，就蒙恩得穿光明潔白的細麻衣。這細麻衣就是聖徒所行的義。」聖徒必須「預備」才配得成為基督的新娘。「光明潔白」乃代表聖潔。聖徒當披戴聖潔的「細麻衣」，亦即當努力行善，披戴義行，以預備基督的到來。

人若要被引到基督面前，其條件是：「只要你們在所信的道上恆心 (continue in the faith)，根基穩固，堅定不移，不致被引動失去福音的盼望。」（西 1:23）持守信心之道，如同一棟蓋在磐石上的房子，根基穩固，堅定不移，縱使遭受雨淋、水沖、風吹，也不致倒塌（太 7:24~25）。如何持守所信的道？耶穌說：聽道與行道並重才能持守基督的信仰（太 7:24）。保羅說：務要堅固，不可搖動，常常竭力多做主工（林前 15:58）。換言之，基督信仰不只要聽道，而且要行道（雅 1:22），知行合一才不致失去福音的盼望。這盼望就是獲得存留在天上不能朽壞、不能玷汙、不能衰殘的基業（彼前 1:3, 4）。

靠著信徒的努力，這福音不僅傳到歌羅西，也傳到了普天之下（西 1:23）。保羅也是傳福音的僕人之一，他不以福音為恥（羅 1:16），縱使身陷獄中，仍寫信鼓勵信徒，要恆心堅守自己所信的道。

### 三、保羅是不辭勞苦的福音執事（歌羅西書 1:24~29）

保羅獻身為主作工，雖飽受折磨，但他甘之如飴。他解釋說：「現在我為你們受苦，倒覺歡樂，並且為基督的身體，就是為教會，要在我肉身上補滿基督患難的缺欠。」（西 1:24）基督的患難已是空前絕後，毫無缺欠。當基督在十字架上說：「成了！」（約 19:30）他不只完成了世上的任務，也結束了身上的患難。掃羅又名保羅蒙基督揀選成為傳揚福音的器皿，勢必要為基督的名遭受種種苦難（徒 9:15~16）。保羅盡忠職守，為了基督的身體——教會，繼續在基督原有的患難上，補上自己的患難。逼迫基督徒無異是逼迫耶穌。因此，當掃羅前往大馬士革途中，預備緝拿基督徒時，耶穌從天上發出聲音說：「掃羅！掃羅！你為甚麼逼迫我？」（徒 9:4）從掃羅悔改的那一刻起，他就欣然為耶穌承受永無止境的逼迫與患難！

保羅提到神賜給他的職分時說：「我照著神為你們而賜給我的管家職分，作了教會的僕役，要把神的道，就是歷世歷代隱藏的奧祕，傳得完備。現在這奧祕已經向他的眾聖徒顯明

了。」（西 1:25~26《新譯本》）保羅的確是個好管家，也是忠於「福音的執事」（23 節），把神的道傳得全備 為了使人「眼睛得開 從黑暗中歸向光明 從撒但權下歸向神」（徒 26:18）。

保羅闡述神的道是「歷世歷代隱藏的奧祕」（西 1:26）。「奧祕」並非是只有少數人才知道的神秘知識；「奧祕」是指福音的奧祕或基督的奧祕，過去雖隱晦不明，但如今已公開顯明的知識。《以弗所書》第三章進一步說明奧祕的傳承：

1. 藉由聖靈啟示世人（3~4 節）。
2. 在以前的世代並未曉諭世人（5 節）。
3. 在新約時代已啟示給使徒和先知（5 節）。
4. 外邦人在基督耶穌裏，藉着福音，得以同為後嗣，同為一體，同蒙應許（6 節）。
5. 根據神在主基督耶穌裡所定的旨意，要藉著教會，使天上執政的、掌權的，現在得知神百般的智慧（9~11 節）。

基於神的愛，「神願意使他們知道這奧祕在外族人中有多麼榮耀的豐盛，這奧祕就是基督在你們裡面成了榮耀的盼望。」（西 1:27《新譯本》）。在基督裡的榮耀是何等豐盛！無論是猶太人或外邦人，皆可透過受洗而歸入基督，在基督裡成為一體，成為亞伯拉罕的屬靈後裔，照著應許承受產業（加 3:26~29）。

保羅對哥林多的聖徒說：「我曾定了主意，在你們中間不知道別的，只知道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林前 2:2）他鞠躬盡瘁，傳揚耶穌「是用諸般的智慧，勸戒各人，教導各人」（西 1:28；參照：提後 4:2）。保羅所說的智慧並非來自於世人的理學，而是來自於神的啟示（彼後 1:20~21）。「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提後 3:16~17）因此保羅傳揚耶穌乃是以經上的話，勸戒、教導各人。彼得在五旬節，除了傳講耶穌就是基督，他也勸勉聽眾：「你們當救自己脫離這彎曲的世代。」（徒 2:40）以神的話勸戒、教導人的目的是「要把各人在基督裏完完全全地引到神面前。」（西 1:28）此經節的原文涵義是：要各人在基督裡成熟、完全，以呈獻給神。

保羅為此遭受勞苦，他照著基督在他裡面運行的大能盡心竭力（西 1:29）。傳福音的工作並非輕而易舉，乃必須「盡心竭力」（希臘文 *agōnizomai*），其涵義為奮鬥、掙扎，為爭取獎賞全力以赴以贏得競賽。保羅蒙主呼召，前後判若兩人，從前是逼迫教會的罪魁禍首，但蒙神的恩典脫胎換骨蛻變為忠心耿耿的使徒，從此為宣揚福音，不遺餘力，比眾使徒格外勞苦。他並未自吹自擂，而是歸功於神。他解釋：「這原不是我，乃是神的恩與我同在。」

（林前 15:10）

自從亞當和夏娃犯罪違逆神的命令之後，人便因為罪與神隔絕。為了救贖人的靈魂，神差遣耶穌來到世上。父也樂意使所有的豐盛都住在愛子裡面，使他凡事都居首位。耶穌不負所托，藉著他在十字架所流的血成就了和平，於是神的救贖計畫大功告成。人只要遵照神的計畫，受洗歸入基督的身體，就能與神和好，而且在所信的道上恆心，就不至失去福音的盼望。讓我們效法保羅的榜樣，盡心竭力傳揚基督，將更多人完完全全的引到神面前。當人子再臨時，他會熱烈邀請我們進入天國，說：「你們這蒙我父賜福的，可來承受那創世以來為你們所預備的國。」(太 25:34)

## 第四課 基督裡的豐盛

保羅在《歌羅西書》第二章論及歌羅西教會信仰上的挑戰皆來自花言巧語的理學和虛空妄言。這些世俗的神學觀都「不照著基督」的真理（西 2:8），而是「照人所吩咐、所教導的」假道理，以訛傳訛（22 節）。保羅再三提醒他們「神本性一切的豐盛都有形有體地居住在基督裏面，你們在他裏面也得了豐盛。」（2:9, 10）在基督裡既已得了豐盛，就無需反其道而行，尋求人間傳統和世上小學了。

### 一、保羅的掛念（歌羅西書 2:1~5）

歌羅西書 2:1，保羅說：「我願意你們曉得，我為你們和老底嘉人，並一切沒有與我親自見面的人，是何等地盡心竭力。」保羅雖然被囚禁在羅馬監獄，仍然掛念弟兄姐妹。無論相識與否，他都希望他們能信心充足，在所信的道上，站立得穩，始終如一。

從保羅其他書信的字裡行間，亦流露出他對眾教會的關愛。對加拉太各教會，他竭盡心力傳福音的真理，如同「受生產之苦」，直到基督在他們心裡成形（加 4:13, 16, 19）。對腓立比教會，他說：「我體會基督耶穌的心腸，切切地想念你們眾人。」（腓 1:8）對帖撒羅尼迦教會，他說：「我們既是這樣愛你們，不但願意將神的福音給你們，連自己的性命也願意給你們，因你們是我們所疼愛的。」（帖前 2:8）

保羅期望歌羅西聖徒的心得安慰，「在愛中彼此聯繫」（being knit together in love）（西 2:2《新譯本》）。神希望弟兄之間彼此和睦相處（詩 133:1），耶穌也曾為信徒的合一禱告（約 17:21）。在愛中彼此聯繫，用愛心互相寬容，用和平彼此聯絡，才能保守聖靈所賜合而為一的心（弗 4:2, 3）。藉由愛的彼此聯繫，保羅繼續說：「以致豐豐足足在悟性中有充足的信心，使他們真知神的奧祕，就是基督。」（西 2:2）只有充分了解神的道，才能產生充足的信心（羅 10:17）。「真知神的奧祕」（the knowledge of the mystery of God）的涵義是神奧祕的「完全知識」或「真知識」（希臘文 *epignōsis*）（參照：羅 10:2）。被隱藏在舊約裡的奧祕，如今藉著基督世上的任務完全啟示出來。提摩太前書 3:16 總結神的奧祕：「大哉，敬虔的奧祕，無人不以為然！就是神在肉身顯現，被聖靈稱義，被天使看見，被傳於外邦，被世人信服，被接在榮耀裏。」

保羅勉勵歌羅西聖徒專心一志地尋求神時，他說：「一切智慧和知識的寶庫都蘊藏在基督裡面。」（西 2:3《新譯本》）只有基督裡的寶庫才能提供豐豐足足的智慧和知識。哥林多

前書 1:24 說：「但在那蒙召的，無論是猶太人、希臘人，基督總為神的能力，神的智慧。」哥林多前書 1:30~31 說：「神又使他成為我們的智慧、公義、聖潔、救贖。如經上所記：『誇口的，當指着主誇口。』」我們不需尋求世上哲學家的智慧，因為在基督的寶庫裡，可找到一切神的智慧和知識。

為什麼保羅如此渴望聖徒在信仰上，將焦點聚集在基督呢？因為他擔心有人用花言巧語迷惑他們（西 2:4）。保羅也勸勉羅馬的聖徒，說：「弟兄們，那些離間你們、叫你們跌倒、背乎所學之道的人，我勸你們要留意躲避他們。因為這樣的人不服事我們的主基督，只服事自己的肚腹，用花言巧語誘惑那些老實人的心。」（羅 16:17~18）保羅在羅馬坐監期間與歌羅西聖徒相距約 1600 公里，心卻與他們同在。當他欣然得知他們循規蹈矩，信基督的心也堅固時，他的內心充滿了喜樂（西 2:5）。「循規蹈矩」（order）是軍事術語，形容在指揮官的命令下，軍隊整齊畫一前進以迎戰敵人。保羅為他們信心堅固而歡喜，同樣地，這也是每位傳道弟兄最感到欣慰的事。

## 二、保羅的叮嚀（歌羅西書 2:6~7）

保羅鼓勵信徒在基督裡必須持守真道，屹立不搖，他說：「你們怎樣接受了基督耶穌為主，就當照樣在他裡面行事為人。」（西 2:6《新譯本》）「在他裡面行事為人」（walk in him），亦即持續行在光明中，與基督維持屬靈的關係。保羅深知忠實的信徒可能離棄真道，從恩典中墜落，於是以自己為例，說：「我是攻克己身，叫身服我，恐怕我傳福音給別人，自己反被棄絕了。」（林前 9:27）他也警戒哥林多信徒，說：「所以，自己以為站得穩的，須要謹慎，免得跌倒。」（林前 10:12）

聖徒必須在基督裡面，向下扎根，向上建造，才能信心堅固（西 2:7），不致失去福音的盼望（1:23）。在基督裡生根建造所憑藉的是他們「所領的教訓」（7 節），也就是他們所領受的神的道。當我們把基督的道理豐富地存在心裡（3:16），就能在一切屬靈的智慧悟性上，滿心知道神的旨意（1:9），也能在各樣的力上加力（1:11）。於是便能在基督裡生根建造，信心堅固，而且感謝的心也更增長了。

## 三、基督裡的豐盛（歌羅西書 2:8~10）

歌羅西聖徒面臨種種理學和虛空妄言的衝擊，保羅發出警訊，務要明辨是非曲直，以免背棄真理。他說：「你們要謹慎，恐怕有人用他的理學和虛空的妄言，不照着基督，乃照人



間的遺傳和世上的小學就把你們擄去。」(西 2:8)。「理學」或譯「哲學」《新譯本》(希臘文 *philosophia*) 的涵義是對智慧的愛好。「小學」(希臘文 *stoicheion*) 的涵義則是基本原理、初階入門知識。保羅指出理學和虛空的妄言皆把人的傳統和世俗的知識奉為主臬。

在《歌羅西書》寫作時，違反聖經教義的諾斯底主義 (Gnosticism) 已初具雛形，逐漸在教會中崛起。該教派相信有形之物體都是邪惡的，而無形的靈魂都是良善的，因此否定耶穌道成肉身。從這觀點發展出一套異端學說，稱之為「幻影說」(Docetism)。該教派聲稱耶穌降世為人的身體，只是一個幻影，而不具備真正的肉體。不實的聖經外傳聲稱耶穌傳道遍及猶太全地，並未留下任何足跡；其幻影並不具任何觸覺，所以耶穌被釘十字架時，並未遭受椎心刺骨的折磨。三十年以後，諾斯底主義已開始流傳，故使徒約翰警告當時的信徒說：「……世上有許多迷惑人的出來，他們不認耶穌基督是成了肉身來的；這就是那迷惑人、敵基督的。」(約二 1:7)

為了駁斥諾斯底主義的謬誤，保羅明確指出：「……神本性一切的豐盛都有形有體地居住在基督裏面。」(西 2:9) 這短短的一個經節揭示三項真理：

1. 基督有一個真實的身體，他絕非是個幻影。
2. 基督有完全豐盛的神性或譯「神本性」(Godhead 《KJV》)。
3. 豐盛的神性居住在基督身體裡面。「居住」是現在式動詞，有持續居住之意。神豐盛的神性不只居住在耶穌的道成肉身上，至今依然居住在基督「榮耀的身體」裡(腓 3:21)。

在舊約與新約時代，神以不同的形式向世人顯現。在舊約裡，帳幕和聖殿象徵神的居所。在新約裡，神住在肉身之中，名為「以馬內利」——神與我們同在(太 1:23)。當耶穌為女子所生(加 4:4)，神性一切的豐盛就住他裡面。童女馬利亞藉由聖靈懷胎，出生的孩子被稱為「神的兒子」(路 1:35)。耶穌具有與世人一模一樣的血肉之軀(來 2:14)，能體會人被(罪)試探的痛苦，因此有資格搭救被(罪)試探的人(來 2:18)。

由於神一切的豐盛住在基督裡，在基督裡的基督徒也得了豐盛(西 2:10)。換言之，凡蒙恩在基督裡的聖徒，屬靈上得以完全，毫無缺欠，因為一切智慧知識都在基督裡(3節)，一切屬靈的福氣也都在基督裡(弗 1:3)。世上的理學和虛空的妄言是離棄真道的異端，引誘人走向滅亡之路。相反地，唯有蘊藏在基督裡的真道，能指引人邁向永生之路與豐盛的生命。

保羅再次強調基督是各樣執政掌權者的元首(西 2:10)，因為無論是天上的或地上的執政掌權者，一概都是藉著他造的(1:16)。因此，所有受造物都在他的權柄之下。

#### 四、基督裡的割禮(歌羅西書 2:11~12)

新約基督裡的割禮和舊約肉體的割禮有何不同？基督裡的割禮並不是人手所行的割禮，而是屬靈的割禮——脫去肉體情慾的割禮（西 2:11）。在舊約時代，摩西律法要求神的子民——以色列人，必須受肉身的割禮，於是以色列人認為只要受肉身割禮便能蒙神悅納，其實不然。神亦吩咐他們「將心裡的污穢除掉，不可再硬著頸項」（申 10:16）。當神的以色列民即將進入應許之迦南地時，摩西對他們說：「耶和華你神必將你心裡和你後裔心裡的污穢除掉，好叫你盡心盡性愛耶和華你的神，使你可以存活。」（申 30:6）數個世紀之後，神藉著先知耶利米吩咐猶太人和耶路撒冷的居民：「你們當自行割禮，歸耶和華，將心裡的污穢除掉；恐怕我的忿怒因你們的惡行發作，如火著起，甚至無人能以熄滅！」（耶 4:4）

第一世紀，一些信主的猶太人也曲解肉身割禮的意義。這些法利賽人仍沿襲舊約規範，教導弟兄們說：「你們若不按摩西的規條受割禮，不能得救。」（徒 15:1）基督在十字架上，以其寶血另立新約，無論種族、無論國籍，凡受真割禮的人皆能成為神的子民。基督裡的割禮不在於肉身的割禮，乃在於心靈的割禮（羅 2:28~29）。

什麼是「基督使你們脫去肉體情慾的割禮？」（西 2:11）保羅進一步說明：「你們既受洗與他一同埋葬，也就在此與他一同復活，都因信那叫他從死裏復活神的功用。」（西 2:12）羅馬書 6:3~6 更清楚描述洗禮和基督的死、埋葬與復活的密切關係。這經文說：「豈不知我們這受洗歸入基督耶穌的人是受洗歸入他的死嗎？所以，我們藉着洗禮歸入死，和他一同埋葬，原是叫我們一舉一動有新生的樣式，像基督藉着父的榮耀從死裏復活一樣。我們若在他死的形狀上與他聯合，也要在他復活的形狀上與他聯合；因為知道我們的舊人和他同釘十字架，使罪身滅絕，叫我們不再作罪的奴僕。」首先，洗禮是種「埋葬」，受洗者必須整個身體浸入水裡。其次，洗禮是「道理的模範」（form of doctrine）（羅 6:17），順服了這模範，我們就能與基督同死，與他同活（8 節）。

此外，洗禮是「神的功用」（the working of God; 西 2:12），而不是人的行為（弗 2:8~9）。洗禮是救贖計畫中重要的一環。藉著洗禮，基督的寶血可除去世人的罪。赦罪是神的大能，並非人的行為或水的神奇功能。誠如舊約裡亞蘭王的元帥乃縵，照著以利沙先知的吩咐，在約旦河裡沐浴七回，使痲瘋病得醫治一樣（王下 5:14），我們也可藉著順服神的吩咐，使屬靈的痲瘋病——罪，得醫治。

自從亞當在伊甸園犯罪以後，人的靈魂便無法完全。只有基督能使我們再度完全，因為基督有神一切的豐盛，我們在基督裡也能得著豐盛，使我們在屬靈上毫無缺欠。聖經說：「從他豐滿的恩典裏，我們都領受了，而且恩上加恩。」（約 1:16）在基督以外，我們一無所有；但在基督

裡，我們福杯滿溢！當耶穌在世行神蹟，醫治各樣的疾病時，病患總能痊癒。同樣地，基督也能醫治罪惡的靈魂，使之完好如初。感謝神，使我們能在基督裡，享受豐盛的生命。

# 第五課 歌羅西異端

歌羅西教會異端的興起使保羅意識到事態嚴重，特地在羅馬獄中以基督的卓越及其豐盛致書駁斥其謬誤，以免受其迷惑，並勸勉聖徒，務要持定基督——教會的元首。歌羅西異端包含了猶太教與外邦迷信的主張，將危害歌羅西聖徒的屬靈福祉。因此，保羅寫信告誡他們，勿受下列三種異端的誘惑。

## 一、猶太禮儀（歌羅西書 2:13~17）

論及歌羅西聖徒屬靈的重生，保羅說：「你們從前在過犯和未受割禮的肉體中死了，神赦免了你們一切過犯，便叫你們與基督一同活過來。」（西 2:13）歌羅西聖徒主要是肉體未受割禮的外邦人。他們在受洗前，因為罪而與神隔絕，乃是屬靈上的死人。如今因為受洗，罪已被赦免（徒 2:38），與基督一同埋葬、一同復活（西 2:12），而成為屬靈上的活人。

歌羅西書 2:14~15 說明基督的十字架成就了兩件事：

1. 塗抹並撤銷了律例上的字據（西 2:14）。保羅形容這字據的特性是「攻擊我們、有礙於我們。」以弗所書 2:14~15 記載基督如何拆毀這層阻礙，這經文說：「因他使我們和睦，將兩下合而為一，拆毀了中間隔斷的牆；而且以自己的身體廢掉冤仇，就是那記在律法上的規條，為要將兩下藉着自己造成一個新人，如此便成就了和睦。」因此，基督以其十字架上的身體，塗抹了律例上的字據，廢掉了律法上的規條。無論是「律例上的字據」或「律法上的規條」皆是指摩西律法而言。這律法也是阻隔猶太人和外邦人中間的牆，已經被「塗抹」、「撤去」、「廢掉」、「拆毀」，故基督徒已不在摩西律法之下。
2. 「將一切執政的、掌權的擄來，明顯給眾人看，就仗著十字架誇勝。」（西 2:15）「執政的、掌權的」是指與基督為敵的權勢而言。保羅鼓勵基督徒當穿戴屬靈的軍裝，準備屬靈的戰爭，他說：「因我們並不是與屬血氣的爭戰，乃是與那些執政的、掌權的、管轄這幽暗世界的，以及天空屬靈氣的惡魔爭戰。」（弗 6:12）基督的十字架戰勝了撒但及其權勢，宛如戰勝的羅馬軍隊，在遊行中公開展示擄獲的敵人。當猶太人以羅馬的十字架酷刑，公開羞辱基督時，基督卻藉著十字架，戰勝了一切仇敵（參照：林前 15:20~25）。

由於摩西律法上的律例、規條已被撤去，「所以，不拘在飲食上，或節期、月朔、安息日都不可讓人論斷你們。」（16 節）舊約中，神頒佈的誡律條文總計逾 600 條。利未記 11

章，神吩咐以色列人凡「潔淨」的食物皆可吃；凡「不潔淨」的食物一律禁止食用。民數記 28~29 章，神吩咐以色列人當獻之祭與當守之節期。每週必須守安息日；每月朔，亦即每月第一日，必須獻燔祭；每年必須定期守逾越節、五旬節、住棚節。「論斷」（希臘文 *krinō*）的涵義是：以某種權柄判斷是非。以色列人在舊約律法下應該遵守的規範，在新約之下已不再有效。因此，人不可再以舊約的權柄，批評、論斷那些不守舊約各種飲食條例、節期、月朔、安息日的人。

關於安息日，我們必須了解神立約的對象、意義及其目的：

1. 安息日是神與摩西時代以色列人之間的立約（申 5:2~3）。從亞當一直到摩西頒佈十誡之前的這段期間，聖經並未提及或暗示以色列列祖需守安息日。
2. 安息日是神與摩西時代以色列人之間的「記號」（出 31:16~17《新譯本》）。
3. 安息日是摩西時代的以色列人記念脫離埃及捆綁的聖日（申 5:15）。安息日是神與以色列人之間特別的日子。

新約中的基督徒遵循基督的律法，無論是猶太人或非猶太人，都不必守安息日，而是守「主日」（啟 1:10），在七日的第一日（星期日）聚會敬拜神（徒 20:7）。

保羅解釋為什麼不可讓他人論斷他們，因為那些事原來是「後事的影兒」（西 2:17）。希伯來書作者也論及摩西律法是「將來美事的影兒，不是本物的真像」（來 10:1）。那本物的真像是什麼？保羅說：「那形體卻是基督」（西 2:17）。舊約的摩西律法是為了新約的基督律法作預備。既然新約體系已藉由耶穌基督來臨，我們就不在舊約體系之下。若基督徒依然遵守舊約條例，保羅憂心忡忡地說：「你們謹守日子、月份、節期、年份，我為你們害怕，惟恐我在你們身上是枉費了工夫。」（加 4:10~11）返回猶太體系的基督徒將失去救恩，保羅的努力也因此白費了。

## 二、敬拜天使（歌羅西書 2:18~19）

保羅接著警惕歌羅西聖徒勿受來自外邦的異端學說之誘惑，「不可讓人因着故意謙虛和敬拜天使，就奪去你們的獎賞。」（西 2:18）「故意謙虛」顯然不是誠心誠意的謙虛。假仁假義的謙虛會失去來自神的獎賞，真正的謙虛才能獲得神的恩惠，因為「神阻擋驕傲的人，賜恩給謙卑的人」（彼前 5:5）。雅各說：「務要在主面前自卑，主就必叫你們升高。」（雅 4:10）憑己意故作謙虛者，並未真心順服神，亦並未在主面前自卑，其目的是取悅人。他們不敬拜神，反而敬拜神所創造的天使。聖經學者肯尼斯·威斯特（Kenneth Wuest）寫道：「敬拜

天使包括一場形式上是謙虛的表演，實質上是裝腔作勢尊敬神。他們不願意以直接，而是以間接方式親近神，因為他們認為人與物質接觸即淪為低俗，故必須藉由連續不同等級之媒介才能與神親近。」（*Wuest's Word Studies from the Greek New Testament for the English Reader - Volume One*, page 211）然而，聖經曉諭我們單要敬拜神（太 4:10；來 1:5；啟 19:10）。故作謙虛的人只是「隨著自己的慾心，無故的自高自大」（西 2:18），亦即外表謙虛，其實內心自大。

他們因自高自大而「不持定元首」（not holding fast to the head）或「不與頭緊密相連」（西 2:19《新譯本》）。基督是教會的頭，負責統轄並發號施令；教會則是基督的身體，理當奉命行事（弗 1:22~23）。若教會不服從基督下達的命令，即不持定元首，不再與基督緊密相連，以致無法在基督的恩典和知識上有長足進步，因為一切「恩典和真理都是由耶穌基督來的」（約 1:17）。

相反地，若教會能持定元首才能在基督的恩典和知識上有長足進步。因此，歌羅西書 2:19 說：「全身既然靠着祂（基督），筋節得以相助聯絡，就因神大得長進。」以弗所書 4:16 說：「全身靠著祂（基督），藉著每一個關節的支持，照著每部分的功用，配合聯繫起來，使身體漸漸長大，在愛中建立自己。」《新譯本》保羅將基督徒比喻為人體的「筋節」或「關節」。每一個基督徒各得其所，各展所長與基督密不可分，正如人體各項細胞、組織、器官與系統各司其職與頭部密不可分。神賦予每一位基督徒不同的才幹，教會的成長茁壯端賴各個基督徒以基督為元首，一展長才在愛中彼此建造。

### 三、苦行禁慾（歌羅西書 2:20~23）

使徒保羅呼籲那些隨從異端之風飄盪的信徒：「你們若是與基督同死，脫離了世上的小學，為甚麼仍像在世俗中活着、服從那『不可拿、不可嘗、不可摸』等類的規條呢？」（西 2:20~21）歌羅西信徒藉著受洗已經與基督一同埋葬，與基督同死。這顯示他們已經脫離了猶太禮儀的束縛與世上淺顯的初階入門知識。受洗歸入基督者，已經捨棄舊人而成為基督裡新造的人，誠如保羅所言：「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現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着。」（加 2:20）然而歌羅西聖徒又回到從前的舊人，服從那「不可拿、不可嘗、不可摸」人所制定的規條，這類規條乃與禁慾主義息息相關。艾賽尼教派（Essenes）乃是第一世紀倡導猶太禁慾主義的派系之一，其負面的影響力遍及亞細亞和巴勒斯坦等地。該教派宣稱否定自我能增進個人的屬靈福祉，因而提倡苦待己身，甚至傷害自己的身體，並禁戒各種慾望，然而「這都是照人所吩咐、所教導的」（西 2:22）。針對假冒為善的法利賽人和文士，

耶穌指出：「他們將人的吩咐當作道理教導人，所以拜我也是枉然。」（太 15:9）既然我們是「靠聖靈入門」，就不能「靠肉身成全」（加 3:3）。

人為禁慾的規條「徒有智慧之名」（西 2:23），缺乏從神而來的智慧。聖經說：「這樣的智慧不是從上頭來的，乃是屬地的，屬情慾的，屬鬼魔的。」（雅 3:15）「惟獨從上頭來的智慧，先是清潔，後是和平，溫良柔順，滿有憐憫，多結善果，沒有偏見，沒有假冒。」

（17 節）禁慾主義者實行「私意崇拜」（will worship），亦即「隨著己意敬拜」（《新譯本》），而非遵循神的旨意敬拜。他們故作謙卑和苦待己身，「其實在克制肉體的情慾上，是毫無功效」（西 2:23）。事實上，禁慾主義者不僅無法有效地克制肉體的情慾，反而留給撒但伺機而動，乘虛而入的機會。一些宗教團體鼓吹獨身主義，結果適得其反，反而使許多人陷入淫亂的沼澤裡。神設立神聖的婚姻制度，以避免男女發生淫亂的事，因此保羅囑咐「男子當各有自己的妻子，女子也當各有自己的丈夫。」（林前 7:2）

歌羅西書 2:13~23 鼓勵我們總要「持定元首」——耶穌基督，切莫隨從異端之風，誤入歧途。假道理危害我們的靈魂與身體，想藉著它得自由，反而捆綁了自己。它以謙卑的姿態呈現，卻將人引入自高自大之境。它偽裝自我節制，卻敞開試探與誘惑的大門，引罪入室。願我們一生一世高舉基督，持守真道。「無論做甚麼，或說話或行事，都要奉主耶穌的名，藉着他感謝父神。」（西 3:17）

## 第六課 基督裡的新生命

基督信仰開創我們的人生新局，引領我們邁向一個嶄新的旅程、蛻變的人生與美好的憧憬。從受洗歸入基督的那一刻起（加 3:27），就在基督裡成為新造的人（林後 5:17），開始走在又新又活的路上（來 10:20）。我們擁有一個新的名稱——基督徒（賽 62:2；使 11:26），在基督裡有了新的生命。讓我們一起學習更新思念，脫去舊人，穿上新人，期盼未來能居住在新天新地裡金碧輝煌的新耶路撒冷聖城（彼後 3:13；啟 21 章）。

### 一、更新思念（歌羅西書 3:1~4）

歌羅西聖徒已經藉著洗禮與基督同死、同埋葬、同復活（西 2:12），保羅於是鼓勵他們：「所以，你們既然與基督一同復活，就應當尋求天上的事」（3:1《新譯本》）。列祖時期的挪亞和亞伯拉罕去世時，兩人對神的應許皆懷著充足的信心。他們承認自己在世時是客旅，是寄居的，「卻羨慕一個更美的家鄉，就是在天上的」（來 11:16）。

「那裡有基督坐在神的右邊」（西 3:1），右邊代表榮耀與權柄，如大衛的詩篇所言：「耶和華對我主說：你坐在我的右邊，等我使你仇敵作你的腳凳。耶和華必使你從錫安伸出能力的杖來；你要在你仇敵中掌權。」（詩 110:1~2）基督已經在天上那屬靈的大衛寶座上掌權作王，直到他再臨為止（徒 3:20~21）。當他再臨，「那時基督既將一切執政的、掌權的、有能的都毀滅了，就把國交與父神。」（林前 15:24）

基督徒因為有天堂的盼望，故應當思念天上的事，而不是思念地上的事（西 3:2）。有個少年財主因為思念地上的產業，而「憂憂愁愁地」離開主耶穌（太 19:22）。約翰一書 2:15 說：「人若愛世界，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裡面了。」「與世俗為友，就是與神為敵」（雅 4:4）。屬神的子民，應當先求神的國和神的義（太 6:33）。我們應該思念哪些事呢？使徒保羅提醒腓立比信徒說：「……凡是真實的、可敬的、公義的、清潔的、可愛的、有美名的，若有甚麼德行，若有甚麼稱讚，這些事你們都要思念。」（腓 4:8）

在受洗歸入基督時，歌羅西聖徒「已經死了」（西 3:3），表示他們已經與罪分離了。聖經中的「死」代表分離，肉體死亡乃是指身體與靈魂分離（雅 2:26）；屬靈死亡乃是指靈魂與神分離。在成為基督徒之前，人的靈魂是處於與神分離的狀態；成為基督徒之後，罪已洗淨，靈魂得重生，其「生命與基督一同藏在神裡面」（西 3:3）——屬靈的生命藏在神裡面而受到神的保護。



基督是基督徒的生命（西 3:4），因為基督不僅是活水泉源，直湧到永生（約 4:14），而且是生命的糧，使古今中外的基督徒得永生（6:35~48）。當末日來臨，耶穌顯現的時候，信徒「也要與他一同顯現在榮耀裡」（西 3:4）。主的再臨會是一種榮耀的顯現，帖撒羅尼迦前書 4:16~17 提及耶穌再臨時的景象，這段經文說：「因為主必親自從天降臨，有呼叫的聲音和天使長的聲音，又有神的號吹響；那在基督裏死了的人必先復活。以後我們這活着還存留的人必和他們一同被提到雲裏，在空中與主相遇。這樣，我們就要和主永遠同在。」有什麼事能與主永遠同在更令人嚮往呢？讓我們開始多思念天上的事！

## 二、脫去舊人（歌羅西書 3:5~9）

為了將來與主一同顯現在榮耀裡，就必須根除一切藉由人的肢體所行的罪。歌羅西書 3:5 說：「所以，要治死你們在地上的肢體」。「治死」（put to death）的意義為「遏止」。基督徒當遏止哪些肉體情慾上的罪？第 5 節說：「淫亂、污穢、邪情、惡慾，和貪婪，貪婪就與拜偶像一樣。」

- 「淫亂」（fornication）乃泛指違反神誡命之性犯罪，也就是一切不合法的性行為——姦淫、同性戀、與獸交合、近親亂倫等等。在第一世紀，淫亂常與偶像崇拜有關。它也是現今開放社會裡最泛濫的罪行之一。
- 「污穢」（uncleanness）泛指涉及色情的思想、言語與肢體動作，其與純潔的道德觀背道而馳。時下眾多鼓動色情的媒體與刊物不勝枚舉，例如電視、電影、網路、書刊、雜誌等。
- 「邪情」（passion）乃是放縱不拘的情慾（參照：羅 1:26）。
- 「惡慾」（evil desire）是指不擇手段，以滿足非法的慾望。
- 「貪婪」（covetousness）與拜偶像一樣，因為物質與金錢取代了神在人心中地位。「貪財是萬惡之根。有人貪戀錢財，就被引誘離了真道，用許多愁苦把自己刺透了。」（提前 6:10）貪婪與拜偶像畫上等號，可見神多麼恨惡貪婪之人。約書亞記 7:21~26 記載亞王違背了神的吩咐，貪愛並偷竊艾城當滅的財物，不僅連累了以色列人，也導致全家遭受石頭打死的刑罰。亞王犯罪的例子，我們當引以為戒。

凡行淫亂、污穢、邪情、惡慾和貪婪的人皆被稱為「悖逆之子」（西 3:6）或「可怒之子」（弗 2:3），以致神的忿怒臨到他們。歌羅西信徒曾經在這些事中活著，行過這樣的事（西 3:7）。當一個人在惡事中活著，即表示他是習慣性地行惡。

「但現在你們要棄絕這一切的事」（西 3:8）——淫亂、污穢、邪情、惡慾、和貪婪（5 節），並且要棄絕「惱恨、忿怒、惡毒、毀謗，並口中污穢的言語」和「說謊」（8,9 節）。第 5 節所列的罪乃是肉體情慾上的罪，8~9 節所列的罪則是品格上的罪。

- 「惱恨」（anger）是一種受冒犯所產生的惡意。
- 「忿怒」（wrath）是指大發雷霆。
- 「惡毒」（malice）是指怒不可遏，以致意圖傷害其仇恨的對象。從使徒行傳 9:1~2 可看到惱恨、忿怒、惡毒導致掃羅陷入罪惡的深淵，以致大肆搜捕並迫害基督徒。
- 「毀謗」（blasphemy）是以言語詆毀神或人的口舌之罪，源自於敗壞的心思意念。
- 「污穢的言語」（filthy language）是指髒話、粗話、低俗的言語。

關於這些品格上的罪，保羅在《以弗所書》亦諄諄教導聖徒，說：「一切苦毒、惱恨、忿怒、嚷鬧、毀謗，並一切的惡毒，都當從你們中間除掉。」（弗 4:31）「至於淫亂並一切污穢，或是貪婪，在你們中間連提都不可，方合聖徒的體統。淫詞、妄語，和戲笑的話都不相宜；總要說感謝的話。」（5:3~4）

論及聖徒不可彼此說謊，保羅在以弗所書 4:25 亦勉勵聖徒「要棄絕謊言，個人與鄰舍說實話」，因為聖徒「已經脫去舊人和舊人的行為」（西 3:9）。這舊人已經在洗禮中與耶穌同死、同埋葬了，因此舊人的行為，包括上述的種種罪行，也該與舊人一併「脫去」（put off）。

### 三、穿上新人（歌羅西書 3:10~15）

脫去舊人和舊人的行為之後，接著必須「穿上新人」（西 3:10）。我們藉由受洗歸入基督，在基督裏成為新造的人。「這新人照著他的創造者的形象漸漸更新，能夠充分認識主。」

（西 3:10《新譯本》）因為創造者的形象是指神的形像，於是以弗所書 4:23~24 進一步說明神的形像所具有的特徵。聖經說：「又要將你們的心志改換一新，並且穿上新人；這新人是照著神的形像造的，有真理的仁義和聖潔。」「仁義」與「聖潔」是神的特質，神也期盼基督裡的新人朝此方向漸漸更新，不斷地進步。基督已為我們樹立榜樣，吩咐我們跟隨他的腳蹤行（彼前 2:21）。我們學習基督的榜樣和他的道，目的是：「能夠充分認識主」（希臘文

*eis epignōsis*)。希臘文 *eis* 的涵義是「進入」、「歸入」；希臘文 *epignōsis* 的意義為「完全的知識」或「真知識」(羅 10:2)。因此，效法基督的榜樣並遵守他的道，最終目的就是要獲得關於主的真知識，以充分認識主。

在基督裡不分種族、不分貴賤、不分性別，無論是受割禮的猶太人，未受割禮的希臘人、化外人、西古提人，或是為奴的、自主的、或男或女，都在基督裡歸為一體(西 3:11; 加 3:27~28)。「化外人」是指羅馬人與希臘人以外的人；「西古提人」是當時文化知識水平較低的一群人。「唯有基督是一切，也在一切之內。」(西 3:11《新譯本》)只有基督是至高至聖的，基督徒則人人平等。

基督徒是「神的選民」(西 3:12)。救恩並非基於神武斷的揀選；相反的，救恩乃是基於個人的抉擇。理由如下：

1. 神賦予每一個人自由意志(書 24:15; 啟 22:17)。
2. 神不偏待人(志下 19:7; 徒 10:34~35; 羅 2:11; 彼前 1:17)。
3. 神拯救一切信從或順服福音的人(腓 2:12)。
4. 神藉由福音呼召其選民(太 28:18~20; 可 16:15~16)。

論及在基督裡的新人當具備的美德，保羅勉勵神的選民，待人處事「要存憐憫、恩慈、謙虛、溫柔、忍耐的心，……要存著愛心，……」(西 3:12~14)。這一段經文裡的動詞「存」(希臘文 *enduō*) 的意義為「穿上」。神的選民當穿上一套全德的衣裳，包括同情的「背心」，膝蓋超厚之謙遜的「褲子」，耐久的「鞋子」以及愛心的「腰帶」。

#### 1. 同情 (sympathy)

「憐憫」(compassion)：是感同身受、設身處地為他人著想。憐憫的人實踐待人如己的「金科玉律」(golden rule)(太 7:12)。

「恩慈」(kindness)：是仁慈、厚道、和藹可親對待他人。

#### 2. 謙遜 (humility)

「謙虛」(lowliness)：是虛懷若谷，不驕傲自滿。謙虛是服事神和人的必備態度。謙卑的人主必升高(雅 4:10)。

「溫柔」(meekness)：並非懦弱無能，而是剛柔兼具的力量，是忍辱負重。耶穌囑咐我們學習其「柔和謙卑」的樣式(太 11:29)。雖然耶穌被捕之際，他能祈求父神差遣十二營天使，相當於七萬二千個天使為他爭戰(太 26:53)，但為了拯救人的靈魂，他忍辱負重，並未求助於神，反而自願上十字架以成就神的救贖計畫。

### 3. 耐久 (endurance)

「忍耐」 (longsuffering) : 是種恆久忍耐，願意為他人多行一里路。

「包容」 (forbearing) : 是種自制力，縱使受到挑釁也能自我節制。

「饒恕」 (forgiving) : 是主耶穌崇高的特質之一，故保羅在歌羅西書 3:13，勉勵基督徒當效法主的榜樣時，說：「主怎樣饒恕了你們，你們也要怎樣饒恕人。」

基督徒穿上以上美德的衣裳，再束上聯絡全德的愛心「腰帶」。歌羅西書 3:14 說：「愛心就是聯絡全德的」 (the bond of perfectness)，其意義為「愛心是完美的束帶」。愛心 (希臘文 *agapē*) 如同腰帶，將各樣美德的衣裳完整地束在一起。此外，愛心是基督徒屬靈成長的標誌 (彼後 1:5~7)，也是聖靈所結的九項果子中名列第一的美德 (加 5:22~23)。愛心可謂是基督徒所有美德的完美縮影。

生命的方向並非自我導航，而是必須「讓基督的平安在你們心裏作主」 (西 3:15《新譯本》)。「基督的平安」或是「神的平安」不同於世俗的平安。它是一種從神而來的寧靜力量，世上沒有任何力量可以賜予或奪走。縱使海上起狂風，波浪打入船內，以致船積滿了水，也無法攪擾基督的平安 (可 4:37~38)。

基督的平安在信徒心裏所扮演的重要角色為「作主」。「作主」一詞 (英文 *rule*; 希臘文 *brabeuō*) 是指仲裁或裁決，描述了古代希臘的競賽中，仲裁者或裁判的職責。比賽進行中，裁判將獎品握在手中，比賽結束後，再頒發給勝利者。依據訂立的規則，他對運動員行使裁決。在獎品的趨使下，參賽者在競賽中全力以赴。因此，這句「讓基督的平安在你們心裏作主」乃是指在生命的競賽中，讓具有屬靈福氣之神的平安，行使其至高的權威，以規範信徒的心及協助教會的合一 (參照：弗 4:3)。若讓世俗的紛擾主宰我們的心，只會導致基督各肢體間的「相咬相吞」，以致「彼此消滅」 (加 5:15)。

歌羅西聖徒「蒙召，歸為一體，進入這平安，且要常存感謝的心。」 (西 3:15《新英語譯本》) 神以福音呼召世人 (帖後 2:14)，順服福音的人藉由洗禮歸入基督 (加 3:27)，進入那基督唯一的身體 (弗 4:4)，這身體就是教會 (弗 1:23)。進入基督的身體，即「進入」 (希臘文 *eis*) 平安，可享受神所賜各樣屬靈的福氣 (弗 1:3)，因此我們必須常存感謝的心。唯有數算恩典，心存感恩，才能繼續保有基督裡的平安。

求神幫助我們竭力活出基督裡的生命，把思念放在天上的事，努力遏止肉體情慾的罪，並穿上與蒙召的恩相稱的品性。讓基督的平安作我們心靈的舵手，並感謝神的恩典，祂使我們成為神的兒女，在基督裡享受豐盛的生命。

## 第七課 奉主耶穌的名說話行事

保羅從《歌羅西書》第三章起解釋基督徒如何在生命中經歷基督的豐盛。既然我們受洗歸入基督，成為新造的人，我們的目標與思念已經從地上轉移到天上。我們的價值觀已與世人的價值觀不同，我們追求的是屬靈的事，這表示我們應該盡心、盡意、盡力的事奉主。在耶穌的模範禱文，「願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太 6:10），已不再是口頭的禱告而已，而必須藉由我們的行動實踐出來。無論是在教會或是家庭，或說話或行事，都要奉主耶穌基督的名。

### 一、奉主耶穌的名（歌羅西書 3:16~17；參照：弗 5:15~20）

歌羅西書 3:16 說：「當用各樣的智慧，把基督的道理豐豐富富地存在心裏，用詩章、頌詞、靈歌，彼此教導，互相勸戒，心被恩感，歌頌神。」同樣地，保羅鼓勵以弗所信徒行事當像「智慧人」（弗 5:15），「要明白主的旨意」（17 節），「要被聖靈充滿」（18 節）。接著他說：「當用詩章、頌詞、靈歌彼此對說，口唱心和地讚美主。」（19 節）因此，詩歌頌讚可幫助信徒的心充滿屬靈的事、主的旨意和基督的道理。從以上經文中，我們可歸納出以下真理：

- (一) 唱詩歌也是勸戒與教導人的方法。無論是弟兄或姐妹皆可用詩歌彼此「教導」，這類的「教導」並不違反哥林多前書 14:34 和提摩太前書 2:12 針對姐妹不得教導的吩咐。
- (二) 歌羅西書 3:16 和以弗所書 5:19 中的「彼此」和「互相」顯示這是會眾之間的合唱，而不是詩歌合唱團或敬拜樂團在台上的獻唱。
- (三) 詩歌的種類包括「詩章、頌詞、靈歌」。「詩章」（psalms）亦即舊約裡的詩篇；「頌詞」（hymns）是歌頌神的詩歌；「靈歌」（spiritual songs）則有別於世俗的歌曲，是信徒之間彼此鼓勵的詩歌，例如「來作工」這首詩歌便是鼓勵基督徒殷勤撒種，恆心為主作工，將來必蒙主賜冠冕。
- (四) 「口唱心和」（弗 5:19），其中「和」（英文 making melody）來自希臘文 *psallō*，涵義是「撥弄琴弦」，因此「心和」乃有「撥弄心弦」之意。「口唱心和」一詞表達了唱詩歌時情感的融入。

唱詩歌可幫助我們「心被恩感」（西 3:16）。聖經學者利普斯科姆（David Lipscomb）和謝坡德（J.W. Shepherd）評論說：「唱出讚美、記念和感謝祂的憐憫，能軟化並敞開我們的心，以致更加感謝祂的祝福，對神更充滿豐富的感激之情……。」（109）

歌羅西書 3:17 說：「無論做甚麼，或說話或行事，都要奉主耶穌的名，藉着他感謝父神。」由於基督凡事居首位（西 1:18），擁有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太 28:18），而且只有倚靠他的名才能得救（徒 4:12），因此我們無論做甚麼，都要「奉主耶穌的名」，也就是要根據主耶穌的權柄，按照他的旨意而行。

歌羅西書 3:17 是基督徒行事為人的最高指導原則。當我們認識到基督至高的權柄，願意讓基督的道豐豐盛盛地住在心裡，那麼無論是在教會、在家庭、或是在任何場合，都將順服他的話和他的權柄，這就是「無論做甚麼，或說話或行事，都要奉主耶穌的名」的意義。我們不再憑己意，而是遵照主的旨意行事。

既然凡事都要奉主耶穌的名，保羅接下來囑咐基督徒如何在家中奉主耶穌的名行事。

## 二、基督化家庭相處之道（歌羅西書 3:18~4:1；參照：弗 5:22~6:9）

（一）妻子對丈夫——順服。「妳們作妻子的，當順服自己的丈夫，這在主裡面是相宜的」（西 3:18）以弗所書 5:22 說：「你們作妻子的，當順服自己的丈夫，如同順服主。」夫妻關係乃是屬靈的關係，正如基督和教會之間的關係。哥林多前書 11:3 說：「基督是各人的頭；男人是女人的頭；神是基督的頭。」又「因為丈夫是妻子的頭，如同基督是教會的頭」（弗 5:23），所以「教會怎樣順服基督，妻子也要怎樣凡事順服丈夫」（24 節）。

值得注意的是，保羅囑咐妻子當順服丈夫，「如同順服主」（弗 5:22）。誠如女性基督徒必須將自己置身於基督的權柄之下，身為妻子的基督徒也要將自己置身於丈夫的權柄之下。聖經學者司諾德格拉斯（Klyne Snodgrass）評論說：「妻子與主的關係是她順服丈夫的基礎、動機和條件。」（254）藉由對丈夫的順服，妻子就順服了神的計畫。

妻子順服丈夫並不表示丈夫與生俱來比妻子優越，而是宣告神賦予妻子的角色。聖經學者洛克哈特（Jay Lockhart）解釋這要點，說：「妻子對丈夫的順服與價值無關（丈夫並未比妻子更有價值），也與在神眼中的地位無關（在神面前男女地位平等）。順服乃是與神指派給丈夫和妻子不同的角色有關。妻子必須順服丈夫，同時也順服主。」（279）

（二）丈夫對妻子——愛。「你們作丈夫的，要愛你們的妻子，不可苦待她們。」（西 3:19）苦待只會加重妻子順服的重擔，愛則會使妻子順服的擔子輕省。愛妻子是效法基督的榜樣，

所以，以弗所書 5:25 說：「你們作丈夫的，要愛你們的妻子，正如基督愛教會，為教會捨己。」這經節意義非凡，因為耶穌曾說：「人為朋友捨命，人的愛心沒有比這個大的。」

（約 15:13）基督的愛使他願意以自己的血，將教會買回來（徒 20:28），丈夫也該以基督對教會這種犧牲的愛，來愛妻子。

保羅另外設一個比喻，說明丈夫如何愛妻子。他說：「丈夫也當照樣愛妻子，如同愛自己的身子；愛妻子便是愛自己了」（弗 5:28）。夏娃是神從亞當身上的肋骨創造的（創 2:22），是他「骨中的骨，肉中的肉」（23 節），夫妻連合，已成為一體（弗 5:31）。故愛妻子就是愛自己的身體，「從來沒有人恨惡自己的身子，總是保養顧惜，正像基督待教會一樣。」（29 節）關於這點，聖經學者奧布萊恩（Peter T. O'Brien）寫道：「即使不完美，基督仍保養顧惜他的身體——教會。他是教會的頭和救主（弗 1:22~23；4:15；5:23）；他為教會捨己，使其成為聖潔（5:25~26）；他經常提供養份，使之成長（4:11~16）。願每位丈夫全心效法耶穌的榜樣，用愛顧惜他的妻子。」（428）

(三) 兒女對父母——聽從。在囑咐夫妻相處之道後，保羅將注意力轉移至兒女與父母之間的關係。「你們作兒女的，要凡事聽從父母，因為這是主所喜悅的。」（西 3:20）兒女須「在主裡聽從父母」（弗 6:1），這意謂兒女的年齡與心智已成熟至足以認識主的旨意，在不違背主旨意的前題下聽從父母。為什麼兒女必須在主裡聽從父母？首先，「因為這是主所喜悅的」（西 3:20）。聽從主的旨意，必蒙主的喜悅。其次，因為這是神自古以來的要求。保羅引用舊約經文說：「『要孝敬父母，使你得福，在世長壽。』這是第一條帶應許的誡命。」（弗 6:2~3）聖經學者傑克遜（Wayne Jackson）為此評論道：「這是摩西律法的一部分（出 20:12），即使該律法已不具正式的約束力，但原則卻適用於任何時代。……一般而言，父母會給他們的孩子最好的建議，這些明智的忠告將導致他們擁有更幸福和長壽的人生。」（399）

(四) 父親對兒女——不惹氣。「你們作父親的，不要惹兒女的氣，恐怕他們失了志氣。」（西 3:21）父親一家之主的角色，使他們有責任教育下一代。父親必須避免以言語貶低或辱罵兒女，使他們喪志，失去自信心，「只要照着主的教訓和警戒養育他們」（弗 6:4）。聖經學者洛克哈特（Jay Lockhart）評論說：「父親當提供所有必要的訓練，以扶養他們的孩子長大，使他們在社會或教會裡成為有用的公民。這必須仰賴教育方能達成，包括告誡和管教……以及鼓勵……也包括錯誤行為的指正和正確行為的讚美。」（309-10）

(五) 僕人對主人——聽從。主僕之間是古代家庭常見的關係之一。保羅在此並非探討奴隸制度的對錯問題，而是強調應盡的本分。無論是僕人或是主人，每一個人人都應該展現合宜的舉止（參照：林前 7:20~22）。歌羅西書 3:22~23 說：「你們作僕人的，要凡事聽從你們

肉身的主人，不要只在眼前事奉，像是討人喜歡的，總要存心誠實敬畏主。無論做什麼，都要從心裡做，像是給主做的，不是給人做的。」

誠如之前對妻子和兒女的告誡，保羅也囑咐僕人服事主人，要儼然服事主耶穌一樣。儘管僕人以敬畏主的態度服事主人，並非是件容易的事，但保羅仍主張必須以尊敬與誠懇的態度服事主人。關於這點，聖經學者阿諾德（Clinton E. Arnold）寫道：「這意謂他們必須具備全然無不良動機之心。保羅因此呼籲他們在意圖上要純正，不要屈從於狡猾、詭計、欺騙，或其他類似的不良動機。」（423）

除此之外，保羅鼓勵他們，「不要只在眼前事奉，像是討人喜歡的，要像基督的僕人，從心裡遵行神的旨意。甘心事奉，好像服事主，不像服事人。」（弗 6:6~7）僕人服事主人不做表面工夫，而是打從心底、甘心事奉，如同服事主一樣。在第一世紀的社會低層人士的確需要這樣的鼓勵，這也適用於今天身為僱員的基督徒。為此聖經學者布魯斯（F. F. Bruce）寫道：「但為奴的基督徒或是今天受僱的基督徒，皆有盡忠職守之崇高動機；無論從事任何領域的工作，他們都是基督的僕人，其工作的首要目的就是取悅主耶穌。不懼怕世上的主人，敬畏天上的主才是他們的主要動機。」（169）

我們知道我們事奉的是主耶穌，將來也是從他那裡得著天上基業的賞賜（西 3:24）。再者，無論是什麼身份，是貴為僱主或是身為普通雇員，「行不義的，必受不義的報應；主並不偏待人」（25 節）。世上的主人有時會偏待人，父母也許會偏愛其喜愛的子女，但我們的主一向公平公正，他會按公義審判世人。

- (六) 主人對僕人——公平對待。因為主不偏待人，於是保羅說：「你們作主人的，要公公平平的待僕人，因為知道你們也有一位主在天上。」（西 4:1）以弗所書 6:9 則說：「你們作主人的，待僕人也是一理，不要威嚇他們。因為知道，他們和你們同有一位主在天上；他並不偏待人。」作主人的不可一味仗著權威，恐嚇僕人，因為知道他們自己也是在神的權威之下。

讀到保羅的告誡，很難不讓人聯想到他對腓利門的吩咐。關於腓利門逃走的奴僕，後來成為基督徒的阿尼西謀，保羅寫給腓利門的信中這麼說：「他暫時離開你，或者是叫你永遠得著他，不再是奴僕，乃是高過奴僕，是親愛的兄弟。在我實在是如此，何況在你呢！這也不拘是按肉體說，是按主說，你若以我為同伴，就收納他，如同收納我一樣。」（門 1:15~17）與腓利門一樣，世上任何身為主人的，都應該善待他的僕人。今天的僱主也該如此對待員工。



作為一個基督徒，我們經歷生命的蛻變。我們不再屬於這個世界，而是屬於天上的神。在基督裡，我們都是僕人。我們甘心樂意，遵從主的旨意行。神期望我們與其他信徒在生命中彼此和諧相處，使我們能同心合一地事奉祂。每位基督徒在生命的各階段中，皆有其角色與責任，但無論何時，我們事奉的都是同一位主。重要的是，將來有一天我們都要向這位不偏待人的主交帳。因此，無論是丈夫、妻子、父母、兒女、僕人或主人，讓我們「無論做什麼，或說話或行事，都要奉主耶穌的名，藉著他感謝父神」（西 3:17）。

## 第八課 勸勉與問安

基督信仰不只著重在道理上的教導，更強調在生活上的應用。神以其無窮的智慧不只吩咐其誠命，也以主內弟兄姐妹的榜樣勸勉信徒活出基督信仰。《歌羅西書》的結尾不僅再一次勸勉信徒過敬虔的生活，也舉出許多值得讀者效法的敬虔榜樣。

### 一、勸勉（歌羅西書 4:2~6）

保羅勸勉信徒禱告的操練，要「恆切」、「警醒」、「感恩」（西 4:2）。神喜悅神的兒女以禱告與祂親近。禱告並非是迫使神屈從我們的意願，而是依照神的旨意祈求。無論神如何回應我們的禱告，我們都要相信神的決定，因為神的意念高過我們的意念；神的道路高過我們的道路（賽 55:8~9）。

保羅在歌羅西書 4:2 揭示基督徒掌握禱告的三大要素：

- (一) 禱告要恆切。什麼是「恆切」(continue steadfastly)？讓我們看其他經文如何應用 steadfast 這個字。使徒行傳 2:42 曉諭我們，早期教會「都恆心 (steadfastly) 遵守使徒的教訓，彼此交接，擘餅，祈禱。」保羅囑咐羅馬聖徒：「在指望中要喜樂，在患難中要忍耐，禱告要恆切 (steadfastly)。」(羅 12:12)哥林多前書 15:58 說：「……你們務要堅固 (steadfast)，不可搖動，常常竭力多做主工……。」希伯來書 2:2 則說：「那藉著天使所傳的話既是確定 (steadfast) 的；凡干犯悖逆的都受了該受的報應。」因此無論是「恆切禱告」（西 4:2）或「不住地禱告」（帖前 5:17）並非指禱告的連續性，而是指禱告的常態性；其不在於禱告的長度，而在於禱告的規律，亦即禱告與三餐一樣，成為日常生活中重要的一環。
- (二) 禱告要警醒。根據聖經學者巴克萊 (William Barclay) 的建議，保羅彷彿告訴他們，「禱告的時候，不要睡著了。」(Barclay, 166) 警醒與禱告相輔相成，以守護我們的靈魂。
- (三) 禱告要感恩。保羅強調禱告須心懷感激，他說：「應當毫無憂慮，只要凡事藉著禱告祈求，帶著感恩的心，把你們所要的告訴神。」(腓 4:6《新譯本》) 不住地禱告配合不住地感恩和讚美是保羅熱衷的屬靈操練，也應該是我們熱切追求的屬靈操練。

保羅清楚告知有一件事為他們代禱，「求神給我們開傳道的門，能以講基督的奧秘」（西 4:3）。我們不求神解除重擔，而是求神加添力量，使我們能達成任務。所謂「傳道的門」是

指傳道的機會而言。從其他書信中得知，撒但常常「阻擋」保羅傳道的機會（帖前 2:18）。這「道」就是「基督的奧祕」（西 4:3），也稱為「福音的奧祕」（弗 3:3）。保羅解釋何謂「奧祕」，他說：「這奧祕在以前的世代沒有叫人知道，像如今藉着聖靈啟示他的聖使徒和先知一樣。這奧祕就是外邦人在基督耶穌裏，藉着福音，得以同為後嗣，同為一體，同蒙應許。」（弗 3:5~6）

保羅完成第三次在馬其頓的佈道之旅後，因為傳講福音的奧祕「被捆鎖」（西 4:3）。雖然為福音被囚禁在羅馬兩年期間，面臨人生低谷，但保羅仍然祈求他能按著真理，「把這奧祕顯明出來」（西 4:4《新譯本》），在羅馬士兵的看守下，放膽傳講神國的道。從腓立比書 1:12~13 得知傳道的門再度被打開，福音的奧祕也被傳開了，保羅也為此被捆鎖在御營中。然而，他的捆鎖反而鼓勵了信徒的信心，他說：「並且那在主裏的弟兄多半因我受的捆鎖就篤信不疑，越發放膽傳神的道，無所懼怕。」（腓 1:14）願每位基督徒祈求神為我們開傳道的門，使我們有機會拯救更多的靈魂！

歌羅西書 4:5~6 指示基督徒與非基督徒交往的三項原則。

- (一) 當用智慧交往（西 4:5）。「外人」乃是基督以外的人，亦即非基督徒。基督徒行事為人乃是以神的智慧為基準，與教外的人交往。聖經學者利普斯科姆（David Lipscomb）寫道：「他們觀察我們的行為勝於聆聽我們的言論，並且以我們所行的來判斷和衡量我們所講的。……基督徒的行為是世人所閱讀的聖經（林後 3:2~3）。讓我們為此而活，使人越認識你，就越尊敬你；使那些焦慮的教外之人，自然地願意尋求你的幫助與指引。你的判斷或責備也將在聖徒這一角色中更具份量。」（308）
- (二) 當愛惜光陰（西 4:5）。「愛惜」（redeeming）的涵義是從市場買回來，因此「愛惜光陰」意思是把浪費的時間買回來，《聖經新譯本》則翻譯為「把握時機」。時間是非常寶貴的商品，神的兒女有責任淋漓盡致地運用時間，把握與教外人交往的時機。我們運用時間的態度與方式能決定我們是智慧人或是愚昧人，以弗所書 5:15~16 說：「你們要謹慎行事，不要像愚昧人，當像智慧人。要愛惜光陰，因為現今的世代邪惡。」智慧人必須謹慎小心外在的邪惡，以免陷入罪的網羅；智慧人也當把握時機，讓世人看見基督徒的光（太 5:14）。
- (三) 當以和氣回答（西 4:6）。「和氣」（grace）的涵義是恩惠或優雅，故以「和氣回答」亦即談吐要優雅，如同「用鹽調和」。關於這點，聖經學者克拉克（Adam Clarke）評論道：「以嚴厲的方式提出或捍衛基督信仰，只會導致人從這些信仰和救贖方法中退縮。由於鹽可防止食物腐敗、增進美味及促進健康，因此一直被視為智慧的象徵。」（歌羅西書

4:6 評註) 如同鹽可增進食物的美味, 我們也要以優雅的言語說話, 使人願意聆聽與接受基督信仰。使徒彼得亦教導聖徒: 「只要心裏尊主基督為聖。有人問你們心中盼望的緣由, 就要常作準備, 以溫柔、敬畏的心回答各人。」 (彼前 3:15)

## 二、舉薦 (歌羅西書 4:7~9)

除了書信的交流, 保羅特意打發兩位忠心的弟兄——推基古和阿尼西謀 前往歌羅西教會, 「把這裡一切的事」都告訴他們, 於是兩人帶著三卷書信——《歌羅西書》、《以弗所書》和《腓利門書》回到亞細亞 (西 4:7~9; 弗 6:21~22) 。

推基古是亞細亞人, 曾參與保羅第三次在馬其頓的佈道之旅 (徒 20:4) 。推基古深受保羅的推崇, 保羅稱他是「親愛的兄弟」、「忠心的執事」、「和我一同作主的僕人」 (西 4:7), 是基督徒的好榜樣。保羅說: 「我特意打發他到你們那裏去, 好叫你們知道我們的光景, 又叫他安慰你們的心。」 (8 節) 由於紙短情長, 有許多事必須靠口傳而無法在保羅的書信中一一詳述。

阿尼西謀是位新進的弟兄, 是保羅口中「忠心的親愛的弟兄」 (西 4:9 《新譯本》) 。從《腓利門書》得知他是從主人腓利門那裡逃走的奴隸, 因緣際會, 不料竟然在羅馬大都會遇見保羅, 受到福音的薰陶之後, 成為基督徒。保羅打發他回到主人那裡, 並懇求腓利門接納他, 並以弟兄之情待他。阿尼西謀是「有益處」的意思 (門 10), 從前作為一名逃跑的奴隸, 對腓利門言, 並沒有益處, 但如今成為主內弟兄後, 對保羅和腓利門而言, 皆有益處。這也顯示信徒之間當彼此饒恕, 歸主前之過犯, 不該影響歸主後彼此之間的屬靈關係。

## 三、問安 (歌羅西書 4:10~15)

有六位主內弟兄藉由保羅的信向歌羅西教會問安, 其中三位是猶太人, 另外三位則是外邦人。以下是三位猶太弟兄的簡介:

第一位是亞里達古, 他是馬其頓的帖撒羅尼迦人 (徒 20:4; 27:2) 。在以弗所的騷動中, 亞里達古與保羅一起被怒氣填胸的眾人捉拿 (19:29) 。隨後, 亞里達古伴隨保羅同船前往意大利 (27:2) , 且與保羅在羅馬一同坐監 (西 4:10) 。保羅在《腓利門書》稱他為「同工」 (門 24) , 因此推測他自願與保羅前往意大利, 且自願與保羅一同坐監。他真不愧是保羅同甘共苦的好弟兄。

第二位是馬可，又名約翰，他是巴拿巴的表弟。在保羅第一次佈道之旅時，他中途「離開他們，回耶路撒冷去」（徒 13:13）。當保羅即將啟程第二次佈道之旅時，「巴拿巴有意要帶稱呼馬可的約翰同去；但保羅因為馬可從前在旁非利亞離開他們，不和他們同去做工，就以為不可帶他去。」（15:37~38）保羅和巴拿巴意見分歧而起極大的爭論，導致彼此分道揚鑣，前往不同地方去傳道（39~41 節）。後來保羅和馬可和解而再度成為同工（門 24），保羅說：「他在傳道的事上於我有益處」（提後 4:11）。至於保羅為什麼在寫給歌羅西教會信的末尾也包括馬可的名字，聖經學者巴克萊（William Barclay）評論道：「毫無疑問地，由於此人曾經是保羅以無益於基督工作的人而遭辭退，教會因此懷疑他。如今保羅以其慣有的禮貌和體貼，完全肯定馬可是他值得信賴的朋友之一，藉此保證馬可的過去不會妨礙他日後的工作。」（170）

保羅特意吩咐歌羅西聖徒：「說到這馬可，你們已經受了吩咐；他若到了你們那裏，你們就接待他。」（西 4:10）這句話隱喻歌羅西聖徒知道保羅之前與馬可心存芥蒂。保羅囑咐他們放心地接待馬可，顯示保羅已經與馬可和好如初。時間證明馬可是基督有用的僕人，協助其他聖徒傳福音。雖然我們從來沒有讀到他講過任何道或行過任何神蹟，但馬可為神的國同心協力的服事足以成為流傳千古的好榜樣。

第三位是耶數（Jesus）。「耶數」是猶太名字，羅馬名字則稱為「猶士都」（Justus）。保羅繼續說：「奉割禮的人中，只有這三個人是為神的國與我一同做工的，也是叫我心裏得安慰的。」聖經學者科夫曼（Burton Coffman）評論道：「這淒涼的言辭抒發了保羅內心無限的感傷。保羅關心猶太人的救恩，在羅馬帝國的首都遭遇阻撓與挫敗。……不要忽略使徒提到只有三位猶太基督徒與他同工，叫他心裡得安慰。此乃透露他對同族人深切的失望」（421）

歌羅西書 4:12~14 記載三位外邦弟兄的問安。

首先是以巴弗。保羅寫這封信的時候，以弗巴顯然與保羅一同在羅馬。從歌羅西書 1:7~8 和腓利門書 1:23 得知以巴弗是一位神的僕人，是基督忠心的執事且與保羅一同坐監。保羅稱以巴弗是「你們那裡的人」（西 4:12），顯示以巴弗來自於歌羅西。他不只為歌羅西教會，也為老底嘉和希拉坡里的教會多多地勞苦（13 節）。從這點我們學習到基督徒不僅要關心自己教會裡的弟兄，也要關心其他教會聖徒的屬靈福祉。以巴弗是位熱切禱告的弟兄。他懇切祈禱聖徒們在一切屬靈的事上達到成熟的地步，信心充足，穩固地站在神的恩典中不致動搖（西 4:12）。

其次是路加。他與保羅同行，將保羅佈道之旅所發生的事詳細記載於《使徒行傳》。路加也隨同保羅前往羅馬，在保羅第二次在羅馬坐監期間也一直陪伴，直到最後（提後 4:11）。

由於路加是位醫生，能隨時幫助保羅緩解其受逼迫時所遭遇的身體創傷。保羅稱他為「親愛的醫生路加」（西 4:14），顯示保羅對他的感激之情。

最後是底馬。當保羅第一次在羅馬坐監時，底馬欣然與保羅同工，遺憾的是約三年以後，保羅第二次在羅馬坐監時寫信給提摩太說：「因為底馬貪愛現今的世界，就離棄我往帖撒羅尼迦去了」（提後 4:10）。底馬在事奉方面半途而廢，我們必須引以為鑒，小心提防從世界而來的肉體情慾，眼目情慾，以及今生驕傲的誘惑，人若愛世界就會失去愛神的心（約一 2:15），讓我們做醒自守，莫讓這世界裡的誘惑奪去了我們愛神的心。

保羅特別向老底嘉的弟兄和寧法，以及她家裡的教會問安。家庭教會是第一世紀教會常見的聚會所，寧法慷慨地讓弟兄姐妹在她家裡聚會，雖然我們對她認識極為有限，但她的名字卻隨著聖經流傳千古。

#### 四、叮嚀（歌羅西書 4:16~17）

鑒於歌羅西詭異的異端將危害當地的聖徒，保羅在書信駁斥其錯謬的主張，信尾則叮嚀歌羅西聖徒：「你們念了這書信，便交給老底嘉的教會，叫他們也念；你們也要念從老底嘉來的書信。」（西 4:16）由於老底嘉與歌羅西相距約 15 公里，當時的異端可能也殃及老底嘉的教會，而需要使徒的告誡與鼓勵。保羅寫給帖撒羅尼迦的信上說：「我指着主囑咐你們，要把這信念給眾弟兄聽。」（帖前 5:27）神有意讓使徒的書信在弟兄姐妹之間流傳，以堅固聖徒的信心。什麼是「從老底嘉來的書信」？這是使徒致老底嘉教會的信，或是老底嘉教會捎來的信？許多學者相信這「從老底嘉來的書信」就是《以弗所書》。因為《歌羅西書》和《以弗所書》如同「姐妹書信」，其內容有許多相似之處。兩封書信同時從保羅那裡，由同一位信差推基古傳送（西 4:7；弗 6:21）。保羅刻意讓《以弗所書》和《歌羅西書》在亞細亞各教會之間流傳，於是他如此吩咐。

保羅特別囑咐亞基布，「務要謹慎，盡你從主所受的職分。」（西 4:17）保羅在《腓利門書》中稱他為「同當兵的」（門 2）。保羅約於主後 62 年第一次在羅馬坐監，為主竭力工作已逾二十年。「同當兵的」一詞應該是指他和亞基布都是「基督的精兵」，故保羅鼓勵他「務要謹慎」，要盡他「從主所受的職分」。保羅也鼓勵以弗所的長老，「為自己謹慎，也為全群謹慎，牧養神的教會」（徒 20:28）。屬靈上教導他人的也要謹慎，保羅吩咐提摩太說：「你要謹慎自己和自己的教訓，要在這些事上恆心；因為這樣行，又能救自己，又能救聽你的人。」（提前 4:16）

## 五、祝語（歌羅西書 4:18）

《歌羅西書》最後一節 4:18 乃是信尾的祝福語。保羅「親筆」問安，更突顯出此書信的權威。保羅的書信，有許多是親手寫的（加 6:11），有些則是請他人代筆（羅 16:22），無論如何都是神的啟示（提後 3:16）。保羅在信尾不忘提醒他們記念他的「捆鎖」，以表達他對基督福音的犧牲奉獻，也藉此鼓勵信徒熱心宣揚福音。保羅以一句簡短但意義深長的問候語作結束：「願恩惠常與你們同在！」捆鎖中的保羅，以極簡短的問候語結束，似乎向讀者說明他行動上的艱難。

保羅這句「你們要記念我的捆鎖」宣告了他是此封信的作者，他彷彿在告訴讀者：「這封信不是一位根本不曉得何謂服事基督的人，或是一味的要求他人，自己卻不預備實踐的人所寫的。這封信乃出自於一位為基督患難犧牲的人之著作，我有權發表言論的唯一理由是我已經背起了基督的十字架。」（Barclay, 175）

願神幫助我們感激這封美妙的書信，並願意遵照信中的指示活出在基督裡豐盛的生命。

## 參考文獻

- Arnold, C. E. *Ephesians (Exegetical Commentary on the New Testament)*. Vol. 10. Ed. Clinton E. Arnold. Grand Rapids: Zondervan, 2010.
- Barclay, W. *The Daily Study Bible Series: Letters to the Philippians, Colossians, and Thessalonians*. Philadelphia: The Westminster Press, 1975.
- Bruce, F. F. *The Epistles to the Colossians, to Philemon, and to the Ephesians (The New International Commentary on the New Testament)*. Ed. Joel B. Green.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84.
- Clarke A. *Adam Clarke's Commentary on the Bible*. Published in 1810-1826; public domain.
- Coffman, B. *Commentary on Galatians, Ephesians, Philippians, Colossians*. Austin: Firm Foundation Publishing House, 1977.
- Jackson, W. *A New Testament Commentary*. Stockton: Christian Courier, 2011.
- Lipscomb, D. *Gospel Advocate Commentary: Colossians*. Nashville: Gospel advocate, 1969.
- Lipscomb, D. and J.W. Shepherd. *A Commentary on the New Testament Epistles*. Vol. IV. Nashville: Gospel Advocate, 1964.
- Lockhart, J. and D. L. Roper. *Ephesians and Philippians, (Truth for Today Commentary)*. Ed. Eddie Cloer. Searcy: Resource Publications, 2009.
- O'Brien, P. T. *The Letter to the Ephesians, (The Pillar New Testament Commentary)*. Ed. A. Carson.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99.
- Snodgrass, K. *Ephesians, (The NIV Application Commentary)*. Ed. Terry Much.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96.